

兒童主日學

教師訓練手冊

陳秀金編著

目錄	頁數
序言	i – ii
甲部	
教師自我認識與裝備	1
第一課	我是誰？
第二課	我當做什麼？（一）
第三課	我當做什麼？（二）
乙部	
認識學生	16
第四課	他們是誰？
第五課	各年齡階段的發展
第六課	學生的學習
丙部	
教學的過程與技巧	35
第七課	認識主日學教導
第八課	主日學教學法
第九課	教學法的選擇與改進
第十課	備課的藝術
第十一課	教案與活動

丁部		
行政組織		67
第十二課	主日學行政與組織	67 - 78
附錄 (一)	主日學與教會	79 - 82
附錄 (二)	聖經的故事	83 - 93
附錄 (三)	視聽教材	94 - 97
附錄 (四)	教師自我評估表 (I)	98 - 100
附錄 (五)	教師自我評估表 (II)	101
附錄 (六)	教師對教學過程， 學生反應及課程的評估	102 - 103
參考書		104

序言

常聽說教會缺乏主日學教師。在探索原因時，發現許多信徒畏懼擔任主日學教師是因為……害怕一生脫不了這事奉，以為自己沒有教導的恩賜，以為教導聖經是很艱難或者沒有挑戰的事奉，以為自己不會唱歌、舞蹈或講故事，以為教主日學就是當孩子們的褓姆，以為……

原因實在很多，但是這些原因都不是難以解決的。最基本的關鍵是我們當知道自己是誰。主日學教師是誰？他/她的身份能促使他/她做些什麼？又當做些什麼？有那些途徑或訓練或材料能幫助他/她實現自己的身份及完成生命的意義？這本訓練手冊的目的就是要回答以上這些及其他問題，盼望藉此鼓勵及幫助更多弟兄姐妹加入主日學教師的行列，並在事奉過程中經歷自己與他人的生命的成長及倍增，因而享受事奉的甘甜，喜樂與滿足。

這本訓練手冊是預備給凡未受過任何主日學教師訓練者使用的。無論使用者教過多久的主日學（未曾或剛開始或教了很久），只要從未曾參加過訓練，這本手冊就適合成為正式及有系統的裝備過程。然而，對已參加過任何主日學教師訓練者，這本手冊也可成為事奉裝備的復習與提醒。

訓練課程的編排主要分為四大部份：教師自我的認識與裝備，認識學生及學習原理，教學的過程與技巧及行政組織。每一課之後都有復習與討論題，盼望這會加深學習者的學習並鼓勵學習者彼此之間的分享，鼓勵與學習。

在此要謝謝年會主日學組給我機會編寫這本手冊，牧職部允準給我假期好能專心編寫，文字事業部協助編輯並出版之，錫安堂同工與弟兄姐妹的代禱與關心，及趙莉芳姐妹協助打字。最後，更要感謝神無比的恩典與揀選，使我成為祂的器皿好成就祂的事工。願神得一切屬祂的成就，榮耀與頌贊。阿們。

主僕

陳秀金

稿于 1998 年 5 月

甲部 教師自我認識與裝備

第一課 我是誰？

教師的身份

教師是

1) 基督徒

主日學教師必須是一個已經信靠主耶穌基督，經歷重生得救的人。他/她是一位在基督里的新人，天天經歷生命的更新。他/她也是一位已經與神建立和好關係的人，且確信這關係絕不會讓任何外來的因素破壞。

經文根據：哥林多後書五章 17 節

羅馬書十二章 1 – 2 節；八章 31 – 39 節

2) 屬靈人

主日學教師也必須是一位聖靈充滿的人，是願意將自己委身給神，讓神藉著聖靈來掌管及幫助的人。因此他/她會經歷充實的內在生命，也會在日常生活中流露豐盛的生命與聖靈所結的果子。

經文根據：約翰福音十四章 15 – 17 節；十六章 13 節

以弗所書五章 15 – 18 節

加拉太書五章 22 – 23 節

3) 蒙召的人

主日學教師也是蒙召的人。無論他/她是如何成為主日學教師，只要相信神在他/她的生命中有計劃，那他/她的事奉就是蒙召的結

果。蒙召的事奉就是生命的事奉，這事奉是其生命的意義與目的的一部份。蒙召的經驗可以是很普遍或很特殊的，但卻是藉此經驗使蒙召的人醒覺到他／她成為讓別人經歷神的同在的管道；而他／她的事奉，不是額外的工作，乃是表達對那位創造與救贖生命的主宰的忠心。

經文根據：以賽亞書四十一章 8－10 節

以弗所書四章 1 節

加拉太書五章 13 節

4) 特別的人

主日學教師是特別的人，因為許多人的生命將會因教師的忠心與委身而蒙恩惠；因為將來可能會握手槍或拿著毒品或拿著聖經或服事人的一雙手，目前正被教師的手握著；因為教師是主日學中重要的一部份，由平信徒開始，繼續發展及支持；因為主日學校是教會中重要的組織之一，扮演著將過去，現在與將來聯系在一起的角色；因為

.....

5) 有恩賜的人

在使徒保羅的書信中指出，聖靈的工作聖化了那些才干，使得信徒能在這世界中繼續救主耶穌基督的工作。當主日學教師蒙召去教導，為了建立人的生命及使人得益處時，教導就成為蒙聖靈所賜福的恩賜。主日學教師可能有不同的恩賜，但，藉著聖靈的賜福，這些恩賜都成為履行教導事工的特別管道或途徑。

經文根據：哥林多前書十二章 1－11 節

以弗所書四章 7－16 節

教導的資格

1) 重生得救的人

主日學的教導不只是聖經知識的傳遞，也是生命栽培的工作。一個沒有基督生命的人，就不能作生命栽培的工作，更談不上對生命有影響力。所以重生得救的經驗，是主日學教師的先決條件。

2) 長進的基督徒

一個不冷不熱，不求長進的基督徒，不可能有熱誠去關心別人的靈性。教師自己在靈性上沒有追求，缺乏操練，就不能去訓練或栽培學生。所以，只有在主里長進的基督徒才有資格擔任主日學教師。教師可藉著個人的靈修生活，嚴謹的查經班，神學訓練等，在聖經的知識上充實自己；藉著服事、團契、崇拜、聚會、集體禱告等，在教會生活中充實自己。教師也當在個人品格上操練愛心、信心、忍耐、同情了解、虛心、節制、勤勞、行為舉止、改善事奉等，追求長進。

3) 忠于教會的基督徒

主日學教師不但要把人帶到主日學中，更要把人帶到神的面前，歸入神的家中；因此，他必須是教會忠心的會友。他得帶領他的學生成為教會的一份子，參加教會的崇拜和其他聚會。

4) 明白教導事工是神的恩召

教師若明白主日學的教導工作是神特別的恩召，認定自己是在服事神，就應當忠于神且向神交代。所以不論在多麼艱難的情況下，他都要有堅定信心，忍耐且忠心到底。

5) 認清合適的教導對象

不是所有的人都喜歡接觸兒童或少年，也不是所有的人都喜歡跟青年人在一起的。主日學教師必須先認識什麼年齡的人，是自己有興趣去教導的對象，這樣，才能投入其教導中。例如，他要能忍耐兒童的哭鬧聲，才勝任去教導幼稚班；他要能跟蹦蹦跳跳的兒童愉快地相處，才勝任去教導兒童班；他要能跟少年人打成一片，才勝任去教導少年班；他要能與青年人一起討論活動，才勝任去教導青年班；他要能與成年人一起分擔煩惱和重擔，才勝任去教導成年班。教師先要認清合適的教導對象，才能有效地教導。

6) 在生活上有好榜樣

教師必須以身作則，在言語、行為、信心、愛心上都作學生的榜樣。如果教師自己不喜歡參加崇拜，不喜歡讀經禱告，沒有好的生活見證，怎能對學生有好的影響力呢、所謂好樹才能結好果子，所以生活上的好榜樣是主日學教師基本的資格。

7) 接受基本的教師訓練

成功的主日學教師應當在聖經知識上充實自己，了解各年齡學生的行為特征和心理發展，掌握基本教學原理；也必須了解主日學的行政與組織。因此，他必須經過一定的訓練，才能有效地教學。教會必須重視這一點。

8) 靠聖靈事奉主

主日學的教學工作與普通的教育工作不同，它不只是知識的傳播，更是生命的造就培養。生命的改變和成長，不是靠人力和才干能達成的。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神的靈方能成事。為此，教師須知要靠著聖靈才能事奉主，才能作個成功的主日學教師。

復習與討論

- 1) 主日學教師的身份是：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及 _____ 。
- 2) 主日學的教導不只是 _____ 的傳遞，也是
_____ 的工作。
- 3) 請列出主日學教師的資格。
- 4) 倘若你要參與主日學教師的事奉，你當有那些認識，操練與改進？
- 5) 主日學校或教會或教師本身，可如何幫助教師們在身份上的認識與資格上的裝備？

第二課 我當做什麼？（一）

教師的職責

1) 教導 (提前二章 7 節)

教師當教導聖經真理及合乎真理的生命道德，生活行為等。在教導中，教師當忠于純正的信仰，不傳講任何不合聖經的思想與教訓，並且也當鼓勵學生積極參考與研讀聖經。

2) 牧養 (結卅四章 2 - 6 節；約十章 11 - 18 節)

主日學教師與教會牧者一樣也要負起牧養學生的職責。牧養的意思就是要關心，供應與滿足學生的需要，包括智慧、身體、情感與心靈上的需要。教師要牧養學生，就必須真正認識學生，尋找他們，並且藉著探訪及其他方式常與學生（特別是缺席者）聯絡。除此之外，教師也當願意輔導學生，花時間與他們在一起，聆聽他們的心聲，或許可幫助他們解決個人的問題。

3) 布道 (提前二章 7 節)

主日學教師也當負起傳福音的責任，因為教學不只是傳遞聖經真理，而是也當藉教學將主耶穌基督的福音講述給學生明白，並且引領他們歸信主耶穌基督，以致靈魂得救，有永生的盼望與確據。所以，教師不要放過傳福音的機會，帶領學生信主，並且為主成為得人漁夫。

4) 為父為母 (林前四章 15 節；十三章；帖後一章 11 - 12 節) 主日學教師也如父母一般任勞任怨，不望報酬地在屬靈生命上養育學

生。因此所要求教師的是必須有愛心地對待每一位學生，視他們的靈魂，生命及生活福利為寶貴。同時也當為學生代禱，為未信的學生的救恩祈求，也按學生的需要，每天提名代禱。教師有如父母一般也當在生活上成為學生的榜樣，特別是教會的生活。這就包括了教師要盡力及忠心參與教會的服事，並在禱告和金錢上全力支持教會事工。

5) 成長 (希六章 1 – 2 節)

教師的另一項職責就是確保自己的生命有成長，確保自己的生命是一條涌流不止息又清新的活溪水，帶給學生生命的滋潤，氣息與活力。因此，教師必須注重本身生命的充實與成長，事奉的裝備與訓練，及生活的更新。

教師的素質

教師的素質指的是教師的本質，也就是教師應該有的品質，確定了他/她是一位好教師，有效果的教師。我們可以從主耶穌身上來認識教師的素質。主耶穌無論為神為人，祂就是；理想的教師。祂各方面的準備，包括許多因素，有屬人的，有屬神的，有培養成的，都值得我們研究，追求與學習。

1) 真理成了肉身

- (A) 耶穌說：“我就是 真理” (約十四章 6 節) 祂活出來的，全都是祂自己所教導的，祂將一切的真理化成了肉身，故此，祂以自己豐豐盛盛的生命來教導人。即是以身作則來教導，如：教訓毫無倚靠的人，如何信靠；做國民的，如何服從；作官的，如何管理；作鄰舍的，如何做朋友；有需要的，如何祈求；有苦難的，如何忍受；以及所有的人，如何渡過今世。因此，主耶穌的教導有兩方面

的影響：(a) 祂的教訓有權柄（當然也因為祂是神，本就有權柄）與感動力；(b) 祂活出自己所教導的，因而使人確信祂的教訓，所以最有效的課程就是教師的為人。

(B)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

(約一章 14 節)

主耶穌並沒有留在天上，高高在上的向下教訓；祂乃是進入世間，走進人群，成為和祂所要教導的對象一樣的人。保羅也說在什麼人群中，成為什麼樣的人，為要得著他們。所以教師要進入學生群里去，與他們打成一片，才能以言、以生活教導他們，影響他們。

2) 願意服事

教師的資格之一就是關心，愛憐並願意去幫助他人。(林前十三章)。教師能對學生表示的愛心與憐憫，就能夠補充知識和教學法的不足。主耶穌為教師，祂素質中最顯著的一點就是關懷和愛憐別人。關心人類多過理會信條、儀式、組織和設備；(人比事件重要)，如：看人類好像一些沒有牧人的羊，安息日是為人設立，憐恤好批評的文士，滿有妒忌心的法利賽人，別人所憎惡的稅吏，人們所輕視的罪人，瞎子聾子和瘸腿的人。主耶穌也宣稱：「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所以，教學成功的動機就是「服事」。

3) 信任教導

主耶穌信任教導，也重視教導。祂認為培養成人類的理想，態度和品行，最好的方法就是教導。主耶穌來，除了是世人的救主外，也是教師，運用教導和訓練—很慢很慢的方法—來改變人的生命。所

以教導也是主耶穌主要的工作之一。許多人承認主耶穌是教師，祂也常被稱為師傅，先生和夫子。（參約三 3）。主耶穌被稱為夫子最少四十五次（在四本福音書里）。但沒有被稱為傳道者。耶穌也自認為夫子（約十三 13）。耶穌走遍各處，隨時隨地教訓人（參太四 23）。所以，“信任教導”是教師素質中重要之一。

4) 熟悉聖經

因為聖經是教師最主要之教材。主耶穌十分熟悉舊約聖經，最少引用了十六卷書的經文，也用自己豐盛的真理來補充舊約聖經不完整的道理（太五 17－18）。祂不但熟悉聖經，而且融會貫通，甚至能夠自由應用于人們當日所遇見的事情上。主耶穌熟悉聖經，不單因為祂是神，也因為祂努力學習，而這學習的開始就在家里。（猶太人的家庭宗教教育是非常受重視及有功效的）。

5) 了解人的性情

因為教師教導的對象是人。主日學教師是運用聖經去教導人（提後三 16），因此，教師需要了解自己學生的性情和需要，才能實際地在學生的生活上，應用聖經的真理，供應適合的靈糧。主耶穌不只了解猶太人一般的心意，和知道他們如何分黨派，祂也徹底認識和了解每個人的內心。約廿 25 “..... 知道人心里所存的.....” 主耶穌明了聽者的能力，需要，態度和動機，所以祂能夠按照實際的情形和各人的需要來教訓他們。

6) 教學法專家

主耶穌並沒有正式地學習教學法，但在祂的教導中，我們可以看到祂很自然和很有效率地運用各種教學法。

例如：實物教學法 ----- 太十八章 1－4 節；約十三章 1－15 節

角色表演法 ----- 受洗與聖餐

故事法 ----- 太十三章 1 – 9 節；路十章 25 – 37 節

演講法 ----- 太五章至七章；約 14 – 17 章

問答法 ----- 12 歲在聖殿；太十六章 13 – 15 節；

可十章 35 – 40 節

討論法 ----- 與撒瑪利亞婦人談話；與尼哥底母談論。

雖然我們不會成為專家，但我們可以研究，學習及受訓練的；使我們會熟悉並能采用各種教學法。主耶穌是我們惟一的理想模範，我們要永遠學效祂，以學習，訓練及加強，做為一個有素質的教師。

教師的使命

主日學教師的使命主要有三方面，即教導，布道宣教及訓練。

1) 教導的使命是最首要，也是最重要的。因此教師必須對基督教的教學有足夠的認識，愛慕，熱忱及信心，才能有效地執行此項使命。

2) 布道宣教的使命

這是每一位基督徒都當負起的本份，也是主耶穌頒布給每一位信徒的命令（徒一 8）。因此，教師都當注重個人談道的裝備，技巧與執行，好帶領學生歸信主耶穌基督。

3) 訓練的使命

主耶穌所頒布的大使命（太廿八章 18 – 20 節）中之一，就是訓練信徒成為門徒。因此，主日學教師也有責任負起這訓練的使命。藉著訓練，教師能進行教導的工作，訓練信徒們／主日學生結出屬靈的果子來（包括生活的見證與帶領人歸主），榮神益人。

復習與討論

1) 教師的職責有那些？除了所列出來的職責外，還有那些需加添的？

2) 您認為那些職責是您的強弱點？應該如何來改善之？

3) 何謂「教師的素質」？誰是我們操練教師的素質最好的榜樣？

4) 請詳細解釋「教師的使命」。

第三課 我當做什麼？（二）

教師的成長

主日學教師並非天生，乃是神的揀選加上教師本身的學習，操練與成長。因此，教師本身就是一個不斷的學習者與成長的人。不斷地學習與成長能夠加強教師對神與對事工的委身，也同時不斷地更新及發展事奉的能力。教師當記得成長也是主耶穌的生命的表現(路二52)。教師的成長可分為四方面：

1) 智慧與知識的成長

教師當維持一項持續不斷的研究及閱讀計劃與生活習慣。接觸有益的書刊，好幫助加強待人處事及事奉的能力。教師也可參與一些有關的延伸課程。當然，教師也當在智慧上多認識學生。

2) 身體的成長

教師也當在身體領域與物質上擔任好管家，好好的管理神所賜的產業。這不是「自我中心」或「愛這世界」，乃是認識到身體及所有物質都是神所賜的。因此，教師務要過均衡有節制的生活，使身體健康與聖潔；也要成為好管家，善用時間，金錢，及其他財物等。最主要是要認清神是身體與一切物質的主人。

3) 社交與情感的成長

教師在事奉的道路上所關心的對象是人，所以也當在社交與情感上有成長，才能搞好人際關係，達到關心人，服事人的目標。這方面的成長可包括「情商的操練」，「溝通的技巧」，「自我的認識與感情的處理」，以及實際地過群體的生活，與不同年齡的人交往。

4) 靈性的成長

這是指教師個人與神的關係；個人品性的成長；成為主耶穌基督的門徒；及在屬靈的果子上有表現與成長。因此，主日學教師當愛慕追求成長，不要只滿足現狀，乃要邁向成熟，滿有基督耶穌長成的身量（希五章 13 節 - 六章 2 節；弗四章 13-14 節）

教師的裝備

主日學教師當有以下幾方面的裝備：

1) 認識主日學

主日學是教會中一個重要的教育機構；是教導聖經的地方；是引導人到神面前的地方；是教師與學生，學生與學生共同團契遊戲的地方；是訓練教會工人的地方；也是差派信徒出去工作（救人靈魂）的場所。（注：參閱附錄（一）主日學與教會）。

2) 認識自己及充實自己

主日學教師當在普通知識及聖經知識上裝備與充實自己。這些可包括常識，讀書與教學技巧，做人的道理，資訊科技，聖經基本的認識，聖經地理，教會歷史，等等。每一位教師都當擁有一本聖經，及可能的話，一本聖經手冊與新舊約綜覽（參閱附錄（二））。當然，教師也當已重生得救，過著被聖靈充滿，天天更新的基督徒生活。還有，教師也當學習愛人的靈魂及與人合作的精神。

3) 認識學生

主日學教師的責任是要教好學生，不只是把聖經知識傳遞好就夠了。所以，教學的中心是學生。教師就需要在認識學生方面有些裝備，如 了解人的一般特性；按不同年齡階段來認識學生的生理，理智，情緒，社交與靈性的發展，等等。教師也當認識學生的家庭背景

及學生的學習能力。

4) 認識功課

最低限度，主日學教師當清楚認識自己所要教導的功課，如：聖經經文與課文的意義，教課的目標，整個單元的聯系，教學法的選擇與應用，課程與生活的連貫，等等。

5) 學習處理困難

在教導的事工上，免不了會遇上困難，如：難于明白聖經，如何管教頑皮的學生，如何善用輔助教材，如何克服個人的軟弱與疲憊等等。教師不可能在事先就將一切的困難都解決了，然後一勞永逸地事奉。但是，教師卻可培養處理困難的精神與態度。因此，教師當學習的精神與態度有：不怕困難；不恥下問，謙卑受教；有創意及伸縮性使用資源；對人的困難，則以愛心與信心來面對—坦誠溝通，不斷禱告交托神等等。

復習與討論

1) 教師的成長可分為那幾方面？包括那些內容？

2) 教師必須在那幾方面來裝備自己？

3) 請分享您自己在成長與裝備方面的需要。主日學校與教會可如何來幫助您？

4) 請自由分享個人在生活與事奉上所面臨的困難，並討論一些解決方法，最後彼此代禱。

乙部認識學生

第四課 他們是誰？

這一課提到認識學生，包括了解學生及教師當與學生建立親密與坦誠分享的人際關係。主日學教育是生命的栽培，因此，教師不能只教導聖經真理就夠了。教師乃要認識及了解學生生命的發展與需要，然後按著這些的發展與需要來教導聖經真理。教師必須緊記住教導的對象是學生，不是書本。

主耶穌在世上的工作，特別是在教導時，十分看重個人。祂會按照個人的需要，施以不同的方法，不同的教訓。所以，要成為良好的主日學教師，必須認識及了解所要教導的對象。以下是幾種了解學生的途徑：

1) 個別了解

教師要常常記得，我們不是教「一班學生」。而是「個別認識」，「個別引導」。每一個學生的興趣都不同，學習能力也不會是一樣，因為神創造每一個人都是獨特的；有獨特的個性，潛力與發展等等。所以，個別的了解能夠幫助教師關心到每一位學生，並且按著他們的興趣與學習能力來教導。

個別了解也包括與學生建立關係而從中了解他們。要與學生建立關係，教師就必須願意撥出額外的時間，利用課外的時間與學生有個別的接觸及交談；藉此認識學生，也讓學生覺察到教師關心他／她，如此就易于建立良好的關係。

2) 制定資料調查表

主日學校與教師在行政上，應當收集每一位學生的資料。這些資料可包括：

- i) 一般資料，如：姓名，地址，年齡，性別，電話號碼等。
- ii) 家庭生活，如：父母姓名，年齡，職業，宗教信仰，弟兄姐妹等。
- iii) 學校生活，如：班級，學校名稱，成績等。
- iv) 個性，如：外向內向，悲觀樂觀，獨立倚靠。
- v) 娛樂與嗜好，如：社交生活，喜愛何種娛樂，運動等。
- vi) 靈性方面，如：是否是基督徒？參加教會何種活動或聚會？是否關心教會？有否讀經禱告？

3) 具體方法

i) 觀察：觀察是了解學生的實際方法。教師可注意學生上課時的表現，面對困難時的表現，執行任務的態度等等。

ii) 個別交談：藉此進一步了解學生內心的感受與問題。教師或許也當先向學生敞開自己，分享自己內心的感受等。

iii) 家庭訪問：藉著認識學生的家庭情況而了解學生，因為學生們的生活表現與習慣，普遍上是由他們個別的家庭環境所培養出來的。有時候藉著家庭訪問，我們也能夠找出某些問題的根源。

iv) 小組活動：兩三個學生在一起活動，觀察他們彼此之間是否合作，和諧，抑或自私，獨裁。

復習與討論

1) 為什麼個別地認識與了解學生是那麼重要？

2) 教師可藉著那些途徑來了解學生？

3) 除了課文所提的了解學生的方法之外，您認為是否還有其他的方法？請分享之。

第五課 各年齡階段的發展

了解各年齡階段的特性

每個不同的年齡階段都會有不同的問題要面對和解決，而生理與心理的發展也各不相同。首先我們先了解每一個階段的重點，然後再以身體，心智，情緒，社交與靈性等五方面的發展來了解各年齡階段的學生。

1) 各年齡階段與其重要特征 (高炘。基督教教育概論，p.22)

年齡階段	重要特徵
0 - 2 歲	人生的基礎時期，一切外在的環境都會帶來深遠的影響。
啟蒙期 (2 - 3 歲)	是一個「發現」周圍事物的時期；因此，特征是「好奇」。
幼稚期 (4 - 5 歲)	開始經驗許多事物，也開始有清楚的記憶。
開放接觸期 (6 - 8 歲)	孩子開始接觸家庭以外的人，事，物。
人格雛型期 (9 - 11 歲)	非常不穩定的時期。
反抗獨立期 (12 - 14 歲)	「認識自我」帶來許多的反抗。
青年前期 (15 - 17 歲)	漸漸能運用思考，不再只是感情用事。

2) 各年齡階段的特征與教學應用 (吳蘭玉, 教學更新, pp.25-

38)

啟蒙期 (2 - 3 歲)

特徵		教學應用
身體	1. 非常好動, 能跑能跳 2. 容易疲累 3. 小肌肉還未發展 4. 尚不能調節肌肉 5. 一般已能控制大小便 6. 容易染病 7. 聲帶未完全發展	課室要寬敞, 足夠活動 活動的安排不可太激烈 不能做過份復雜的手工 不可能靜坐太久 若出問題, 恐怕是受情緒影響 注意教室的衛生, 分開有病的孩子 不當勉強他唱高音, 唱準聲音或唱大聲
心智	1. 注意力、持久力很短暫 2. 十分好奇, 喜歡到處觸摸東西 3. 藉感官學習 4. 喜歡熟悉和重複的事物 5. 字匯非常有限 6. 記憶力不可靠, 需要時常提醒 7. 喜歡畫圖畫 8. 在玩耍中學習	講故事時間約 3 至 5 分鐘 避免危險易破的東西 務要用視覺教材授課 安排熟悉的活動, 重複講述聖經故事 講故事或禱告時, 用詞要簡單 要用數主日講一個主題, 很多事要重複提醒 提供繪畫活動, 發揮其想像力 學習真理時提供遊戲活動
情緒	1. 喜歡熟悉的環境, 懼怕陌生的環境 2. 懼怕陌生人 3. 情緒不穩定 4. 對四圍環境很敏感	保持一樣的教室設計 安排熟悉的教師, 不要一直調換新教師, 要建立師生之間的關係 教師要溫和, 給予安全感 教室光線要足夠, 顏色要柔和悅目, 減少嘈雜聲
社交	1. 依賴性強, 但又要顯其獨立性 2. 以自己為中心, 自私自利 3. 喜歡說「不」, 是反抗時期	給予必要的幫助, 如果他能力做得到, 讓他自己做 教他學習與人相處, 分享東西 要了解「不」的意義, 有時指「不能做」, 「不懂」, 「為什麼?」

靈 性	1. 模仿成人,包括對神的態度也如此 2. 許多真理不能明白,但卻能感受 3. 懂得感謝天父 4. 喜歡聽聖經故事 5. 可以了解神的愛 6. 可以明白有關神的事	教導聖經真理時給予正確的示範 教師的態度、舉動使他們明白什麼是敬畏神的生活 教他們凡事謝恩 講故事時最好打開聖經 教師的愛心使他們更明白神的愛和看顧 需要重復的講述
--------	--	---

幼稚期 (4, 5, 歲)

	特徵	教學應用
身 體	1. 發展迅速,不停的活動 2. 大肌肉開始發展,須伸展手腳 3. 小肌肉也發展 4. 聲帶發展好	教室要寬敞,要有一些活動的範圍 很難靜坐太久 可以自如地拿筆著色,或進行剪貼手工活動 可以唱準音調,教一些帶活動的詩歌
心 智	1. 注意力的持久性仍然有限 2. 用語仍然有限 3. 想像力強,不能分別真實或虛構的故事 4. 對時間和空間的觀念仍受限制 5. 不能明白抽象的解釋 6. 喜歡聽故事 7. 可以重述聖經的名詞,卻不懂實在的含義 8. 他喜歡發問題,好奇心強	講故事時間約 5 至 10 分鐘 用簡單的話與他交談 講聖經故事時手持聖經,說明神的話是實在的,跟童話、神話有別 描述時間、空間時最好用「今天」、「明天」、「很久以前」、「很遠的地方」等 不要用抽象的說法 多講造就他的故事 不要以為他能用一些名詞,就一定明白其中的意義 孩子發問時,要給予簡單的解答
情 緒	1. 情緒還不十分穩定,一下子生氣,幾分鐘內就全忘了 2. 減少大發脾氣的現象 3. 有一定的恐懼感 4. 他的情緒是成人的反射	孩子問出問題,不要太緊張,成人未解決時他們已經和好了 若有發脾氣的現象,要教以解決問題的方法 少誇張故事中恐怖之處,別用恐嚇的方法教導孩子 教師應當平靜穩定,以身作則,給予榜樣

社 交	1. 開始尋找他所喜歡的朋友 2. 玩耍時經常發生爭吵、打架的事 3. 個人主義仍十分強烈，談話中經常提到「我」	鼓勵他跟所有的友伴玩，不要只跟自己的友伴在一起 教師處理學生問題時，要鎮定公正 提醒他要與別人彼此分享，彼此相愛
靈 性	1. 能藉著成人的愛了解耶穌的愛 2. 信靠神的心藉著對成人的信靠表達出來 3. 可以從崇拜中學習認識神 4. 對是非有一定的醒悟 5. 可以學習向神禱告	教師當以愛心待小孩 教師要使孩子能放心信靠他 安排適合他們程度的崇拜 要教導悔改赦罪的道理 教導他們神必定垂聽禱告，而神的答案可能是「是」、「不」、或「等待一下」

兒童前期 (6 至 8 歲)

	特徵	教學應用
身 體	1. 不斷地發展，但速度漸漸緩慢 2. 仍然容易疲累 3. 不再單獨玩耍，可以適應團體的遊戲	安排一些活動 需要充分的休息，動與靜的活動要平衡 可以安排規則性的遊戲
心 智	1. 幻想力極強 2. 仍是照字面思想，不能接受抽象的預表 3. 對時間和空間的觀念仍受限制 4. 閱讀力逐漸增強 5. 有很好的記憶能力 6. 推理思想仍然有限	常夸大其辭，其實只是幻想力 強講述聖經故事或講解真理時，勿用抽象的說法 對時間與空間的描繪要小心使用 鼓勵閱讀屬靈的故事書 鼓勵背誦金句 對一些抽象的名詞、真理，可能只是重述內容，非真正明白

情 緒	1. 容易發泄感情,十分敏感 2. 可愛的兒童時期,喜歡討好教師,取得稱許 3. 富有同情心,關心別人 4. 還會畏懼退縮	容易興奮或悲傷 容易管教,但要注意給予稱贊和鼓勵 培育他們幫助人、服事人的精神,待他們要公正 給予情緒上的安全感
社 交	1. 容易交朋友 2. 喜歡討好成人 3. 喜歡合作,不喜歡競爭 4. 人際關係良好,渴望他人接納 5. 與朋友相處時仍喜歡吵架,時常改變好朋友	幫助他們建立關係 建立師生間的關係 少一點競賽性的活動 當心在教導中培養假冒偽善的特性 特別灌輸、教導彼此相愛的功課
靈 性	1. 信心單純,對信仰有興趣 2. 會主動的禱告 3. 對死亡和天堂有好奇心 4. 一般都喜歡上主日學 5. 學習分辨聖經真實的故事和童話、神話小說 6. 學習是非道德標準 7. 一切屬靈經歷都是模仿成人的榜樣作為	系統地教導真理信仰 給予領禱的機會,鼓勵為別人代禱 可以簡單解釋救恩要道 培養他們喜歡教會各種活動 強調聖經的超越性,是神的話,不是普通的書 灌輸聖經的道德觀教師要以身作則,多分享屬靈的經歷

兒童前期 (9 至 11 歲)

	特徵	教學應用
身體	1. 一般健康狀態良好 2. 精力充沛 3. 開始踏進青春期的階段，容易饑餓，胃口很好 4. 到了後期，女孩比男孩高 5. 體力的持久力增加	一般情形不容易染病 有時可以安排戶外活動 如果他們在教會的時間特別長，要預備點心食物 喜歡難度高有挑戰性的活動
心智	1. 喜歡收集東西 2. 富有創作力 3. 開始會思想推理 4. 好詢問 5. 有良好的記憶力 6. 對深奧、抽象的事物的了解仍有限 7. 可以閱讀	可以鼓勵良好的嗜好 提供創作性的學習活動 運用啟發思想的教學法 要給予滿意的回答 鼓勵背誦金句 對於一些抽象的名詞要加以解釋 培養讀經，閱讀屬靈書籍的興趣
情緒	1. 易顯露其感情 2. 性情暴躁，失去耐心 3. 喜歡幽默 4. 有時有隱藏的感受，會懼怕和焦慮等	學習嚴肅、安靜 學習控制情感 教學時可以帶點幽默感 多加關懷
社交	1. 忠于同年齡的朋友過於父母和教師 2. 喜歡結交同性的朋友 3. 忠于團體 4. 喜歡競爭性的活動遊戲 5. 喜歡開玩笑，可能取笑別人 6. 崇拜他所喜歡的教師、同學	關心他所交的朋友 分組討論時可以分男女 要以真理引導他們 給予聖經比賽等活動 學習好的玩笑，不傷別人的自尊心 教師要有好榜樣
靈性	1. 接受救恩方面已開始成熟 2. 崇拜英雄人物 3. 可以讀經、禱告 4. 可以接納聖經更深入的教導 5. 關心別人的靈魂	可以嚴肅地跟他談救恩 教以聖經偉人，屬靈偉人的事跡，給予良好的生活榜樣 鼓勵每天靈修 以身作則教導學生 鼓勵他帶領家人、朋友歸主

少年期 (12 - 14 歲)

	特徵	教學應用
身體	1. 生理的成長迅速，形成不平衡 2. 女孩子的體重，身高比男孩子發育得更快 3. 性機能急速地生長，女孩子比男孩子早熟 4. 聲帶逐漸發展成熟，男孩子聲音因此變化 5. 發展迅速，而動作笨拙	他為此感到困擾，需要關心和了解；提醒他要注意營養 男孩子不大喜歡唱歌，應當鼓勵卻不要勉強 注意控制一些活動
心智	1. 喜歡批評 2. 任何事要求通過理性，而自己的理解力因缺少經驗而受限制 3. 可以嚴肅地思考 4. 推理的能力已發展，可以明白抽象的事理 5. 記憶能力好，但要求理由 6. 輕易作判斷，迅速下結論 7. 閱讀能力大為發展 8. 喜歡作白日夢，這或許和身體的迅速發展有關	教師的人格非常重要 他們發問題時要能滿足他們 多發問啟發性的問題 訓練他去發揮思想，解決問題 可用理解力來背聖經 在許多事上仍需要輔導 讓他們自己考察、研讀聖經
情緒	1. 情緒不穩定，忽高忽低，不能控制自己 2. 情緒激動，粗言粗語 3. 變換無常 4. 有時熱情奔放，行動活躍，有時多愁善感，逃避現實	喜怒哀樂不大能控制時，教師要加以了解，也要輔導他成熟穩重 要了解他，溫柔地糾正他 這是他人生經驗的開端，充滿困惑，要加以輔導 只要不是長期的征象，不要過分緊張，經常開導他

社 交	1. 要尋求獨立自主 2. 渴望為大伙兒所接納, 希望成為團體的一分子 3. 同齡朋友的影響力大 4. 兩性關係不自然, 有時彼此排斥 5. 開始反抗父母	在某種範圍內發揮其獨立的個性 在教會內要注意少年人對少年團的歸屬感 注意他們所結交的朋友 有男女教師一起輔導最為理想 讓父母了解少年人, 也讓少年人了解父母
靈 性	1. 預備好接受救恩 2. 崇拜生活不再出于父母的勉強, 稍有自己的主見 3. 尋求實際的宗教經驗 4. 他對宗教有許多疑問 5. 在尋找正確的道理 6. 可以經歷以基督為主的生活	教師要特別關心其得救的經驗 教師要啟發他們對屬靈的事產生興趣 教導中要切合少年人的現實需要 教師當鼓勵發問, 耐心給予輔導, 千萬不要忽略他們 給予道德上的輔導 成人的身教非常重要

青年前期 (15 至 17 歲)

	特徵	教學應用
身 體	1. 發育比前緩慢, 但日益成熟 2. 到了後期, 男孩的生長率逐漸趕上女孩子 3. 男女孩, 尤其是女孩子, 開始注意外貌 4. 食欲大振, 尤其是男孩子 5. 經常有過分的活動, 忽略正規的生活習慣	可以鼓勵工作, 承擔責任 要加以提醒內在美比外在美更加重要 注意其營養 需鼓勵其有充足的睡眠、營養和運動, 並注意規律的生活
心 智	1. 雖然判斷能力或許未成熟, 但推理能力卻已達到成熟期 2. 想象力富有創作性	可注重啟發式的教導 可以分配一些工作責任, 讓他發揮自己

心智	3. 尋求自主獨立 4. 好辯論, 不隨便接受他人的意見 5. 關心將來, 有自己的理想	信任他, 給予一些工作責任, 培養他自 制自律, 並加以輔導 給予以理性的解釋 以神的旨意輔導他
情緒	1. 情緒比較穩定, 能自制 2. 反叛性強, 尤其是對父母的督促與控制 3. 崇拜英雄, 需要友伴的接納 4. 好與壞的影響力均相當大	鞏固團契內彼此間的關係, 給予好榜樣 若失去引導就會在道德上墮落, 要以基 督的教訓幫助他建立良好的根基
社交	1. 對異性特別有興趣 2. 家庭關係逐漸減弱, 重朋友過 于父母家人 3. 渴望歸屬於一個團體, 忠于團體 4. 對朋友很感興趣 5. 崇拜成功的長輩	培養健康的友誼關係 強化父母子女彼此間的關係和了解 加強團契內彼此的關係 教以交友之道 給予好榜樣, 需要精明的教師
靈性	1. 是接受救恩的成熟時期 2. 對許多信仰問題產生疑惑, 學 校的教導與聖經有沖突 3. 理想很高, 受不了言行不一致的人 4. 重宗教的實際經驗 5. 容易感情沖動, 決志獻身	關心個人得救的問題 耐心傾聽, 盡可能給予滿意的回答 要有精明又好靈性的教師教導他們 教授聖經時要切合他們的實際生活 要給予嚴肅、成熟的輔導

復習與討論

- 1) 人的一生大致上可分為那幾個年齡階段？
- 2) 讀完這一課，您對了解學生方面有何提醒？
- 3) 倘若您已是主日學教師，您曾否與有問題（或困難）的學生作課外的交談？效果如何？

第六課 學生的學習

何謂學習

學習是改變；是學習者在行為，態度，技能上應用所得的知識而引致的改變，所以，學生本身也得負起學習的責任。教師的工作是幫助學生對知識有興趣，讓學生會享受學習，對學習感到快樂與興奮等等。因此，我們鼓勵教師們採用「發現教學」的原理。

發現教學原理 (Discovery Theory)

主日學教育中所強調的是以教導的對象(學生)為中心，而不是以教師為中心，雖然教師在整個教與學的過程中，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以學生為教學中心的教學觀念則被稱為「發現教學原理」。在此原理中，教師們所扮演的角色是供應者與啟發者。教師所做的一切只為提供給「每個學生」一個「親身」學習的機會，強調「個人」的發現及體驗，讓學生在學習中採取主動；藉著思考，申辯，討論及各種實習，幫助學生「進入」學習，真正學得「實用」的真理與技能。因此，真正的教導不是灌輸，演講或填鴨，而是啟發與引導，並為學生安排易于學習的環境，讓學生參與在「學習」中間。善用聖經學習活動與視聽教材則可實現這種學習的原理。

學生學習的心理因素

在主日學教學的過程中，學生在什麼情形之下才有較高的學習效率呢？教師若能掌握學生學習的心理因素，就可以更有效地幫助及激發學生有學習的情緒。以下是影響學生學習的因素：

1) 教師的品格

教師的品格會影響學生學習的態度，人格的塑造及生命的培育，因此，教師必須培養優良的品質，基督徒的品格，如 生命的見證，基督徒的愛心，教學的熱忱，坦誠與忠實，樂觀的人生，公正待人，犧牲的精神，溫和有禮，健全的學識，言行一致等等。

2) 學習的機會環境

(i) 空氣流通與清新有助于提高學習的效率。

(ii) 溫度和濕度: 長期炎熱與潮濕的環境會降低學習的效率，而涼爽與干燥的環境則有助于學習。

(iii) 光線: 太強或太弱的光線，都容易造成眼睛疲勞，影響學習；因此，要注意光線的適中。

(iv) 嘈雜聲對學習也常有影響,若可能應當避免之。

不過，若學生有很強烈的學習動機與意志力，則可能就不會很顯著的被環境影響。無論如何，教師注意學生學習的環境，必定是有益于學習的。

3) 學習的情緒

(i) 情緒穩定，心平氣和，有助于提高學習的效率。

(ii) 情緒激動，使人心慌意亂，學習效率就會降低。

(iii) 情緒焦慮，家庭或其他問題所引起的煩擾，極容易影響

學生學習的態度。

- (iv) 挫折，痛苦，受威脅，被侮辱，忿怒和心情不快等，都會阻礙學習正常地進行。
- (v) 師生關係，同學間的關係要能滿足學生情緒上的需要，有助于提高學習效率。

4) 引起學習動機的方法

(i) 需要學習的感覺

學習內容要能配合生活中的事件，就能促使學生學習，以便面對或處理問題。

(ii) 目標的認識

讓學生知道學習的目標，明白為什麼要學習。這也能促使學生學習。

(iii) 積極的鼓勵

積極的鼓勵能夠引發正面的感受，加強學習的動機與效率，所以，這比消極的譴責更為有效。

(iv) 競爭的影響

這裡所謂的競爭是指個別學生自我的競爭或團體性的競爭。這種的競爭是健康的，也能鼓勵學生追求進步。

(v) 成功的滿足

學習成功或有效率就能帶來成就感。所以，教師在設計教導的過程中，務必要按學生的程度，給予適當的要求。如果要求太簡單，以致學生很容易成功或要求太高，學生難于達

到，這些都會影響學生的成就感，也影響了他們對學習的興趣。

5) 學生學習的過程

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原理所重視的是協助學生成為一個「主動研讀課程」的探究者。在這個學習過程中，教師的工作是吸引學生注意到課程，並且啟發及幫助他們去學習。在其中，學生必須響應教師的努力而主動地進行五個步驟的學習過程。

- (i) 注意：學生必須集中注意力在課程中。
- (ii) 探究：學生進而仔細地研讀有關的課程。
- (iii) 發現：當學生仔細又認真研讀時，他將會發現課程中的真理。這是他親自發現的，因此是「第一手」的經驗。這樣的發現將使他驚訝，興奮而又敬畏。
- (iv) 思考：發現了真理 (或所要學習的功課) 後，學生就要面對一個現實的問題——遵行與否？如何行？有什麼困難或掙扎？這就是學生需要思考的步驟。在此步驟中，他所需要的是一些鼓勵，具體的榜樣，一點的提示等等。
- (v) 實行：最後，學生下定決心在生活中實行課程中的真理。至此，他才算真正學會了一門功課。

6) 學習過程的記憶和遺忘

在教學的過程中，相信教師都盼望學生會記住所學習的，不致于遺忘；所以，教師要注意以下幾點的要素，可幫助加強學生對學習的記憶。

- (i) 專心：學生上課時，若不夠專心，教師就要設法引起他們的注意力。
- (ii) 視聽教材可以加深記憶，因此教師可盡量采用多感官的輔助教材。
- (iii) 教師對課程講解清楚也可使學生熟知並明白學習內容，因此就可以助他們容易記憶。
- (iv) 復習：在學習過程中，要經常給學生有復習的機會。
- (v) 教材生活化：教材內容要和實際生活相關，學生就不易遺忘。
- (vi) 加強學習的動機就會加深記憶，因為不是敷衍塞責，乃是有濃厚的興趣。
- (vii) 避免過勞：教師要提醒學生避免過度操勞，因為疲勞容易使人遺忘所學的。

教師若能記住並注意到學生學習的心理因素，並因此改進教學的方法，就能更有效地教授主日學，提高學生學習的效率。

復習與討論

1) 何謂「發現教學」？這原理所重視的是什麼？

2) 學生學習的心理因素有那些？

3) 按照學生學習的過程，試討論教師在教導時，應該注重什麼步驟 (如：引言、講解、教材應用等) ？

丙部教學的過程與技巧

第七課 認識主日學教導

認識教育

教育是教與學的過程，其中包括教導與學習，首先教導是

1) 引導並刺激學習

教師須知道學生學習的方法，然後以適合的教學法加上有意義的教學活動來引導學生，藉此激發他們學習的興趣。

2) 培育並感化學生

教師有如一位園丁，供養料，然後又用適合的方法來培育學生，使他們在生活 and 態度上有所改進。

基督教宗教教育

主日學是進行基督教宗教教育的機構之一。這是一種生命的教育，是藉著神在基督里的能力去改變人的生命的教育。簡單來說，它是教導人相信並學習聖經真道，成為主耶穌的門徒的一切活動。根據提摩太前書二章7節，我們清楚知道教導的對象是每一個人，目的是要使人成為順服主的門徒，而所采用的方法則是藉著一切幫助人「相信並學習真道的活動」，如：主日學、查經班、團契、家庭聚會等等。因此，總結來說主日學的教學是引導，刺激與推動學生去發現和實行聖經真理的教育。它的目的就是要增進學生的聖經知識，使學生靈里受感動，並在生活行為上有所回應與改變。

主日學教導的重要

1) 舊約觀：在舊約聖經的記載中，以色列民視教導為主要的方法將真理傳授給下一代。教導聖經也是神的計劃的一部份(出 4:15；申 4:10；6:1,7；撒下 12:23；伯 6:24；36:22；詩 25:4,8；賽 2:3；等)

2) 新約觀：主耶穌也把教導看為建立天國的主要方法(太 28:18-20)。保羅書信與其他書信中更是充滿了使徒們寶貴的教導。

3) 教導也是神的呼召，聖靈的恩賜。(弗 4:11-12)

4) 今日的社會需要聖經真理的教導。

5) 唯有聖經(神的話)能滿足人類的需要，如：使生命得滋潤；使生命有方向與目標；使人得平安，並從罪中得釋放等等。

6) 主日學教導能在學生的生命中帶來改變，幫助學生建立與神的關係，並且使這關係越來越親密。所以，教導必須促使學生生命的成長。

教導的標志

1) 教導是時間

主日學教師的責任是盡能力學習及願意付上時間，精力成為一為好教師。因此，主日學校對教師的要求之一就是願意給予教導所需要的時間。

2) 教導是愛

就如保羅在林前13章所說的，如果沒有愛，基督徒所付出的一切都將是過眼雲煙，暫時的，不會帶給任何生命有深刻及長久的影響。因此，主日學的教導要求教師要有愛心；對學生有愛心，對所事奉的神有愛心，也對所負責的教導事工有熱忱的愛心。愛並不是抽象的。教師可藉著具體的行動與態度，如 願意付出、熱忱、興奮、樂觀、盼望、願意多走一里路、忠心的準備、代禱等等表達愛。

3) 教導是關係

主日學的教導是生命的栽培，即是生命影響生命。這種栽培需要在一種關係的情境中來進行，因此，教師在教導的事工中，必須建立與注重自己與神的關係，與學生的關係，與自己的關係，與事工的關係，甚至與聖經的關係。

(i) 教師與神的關係必須是直接及繼續在進深之中。因為教師的責任是要教導學生認識神，引導學生與神建立關係，因此，教師本身也必須擁有此關係。

(ii) 教師與學生的關係必須是有愛，了解與和諧。這樣的關係能夠幫助學生在情緒上得到滿足與穩定，也因此使學習之道平順，加強學生的學習效率。

(iii) 教師與自己的關係也會影響教學，因此教師也當注意自我的形象。教師的自我形象最主要是謙卑，但有信心（羅十二章3節）。教師也必須認識到自己是主耶穌的門徒，這樣才能面對挑戰，進行教導。

(iv) 教師與事工的關係也很重要。教師如果要在教導的事奉上體驗喜樂與甘甜，就必須對教導有負擔及喜愛。當然，教師仍需要認清事工的中心是學生。

(v) 教師與聖經的關係，是把聖經看為不只是真理的知識，更是生命的糧食，亮光與安慰。因此教師必須喜愛聖經，以聖經真理為生命的寶藏，最高的權威，神的啟示，及指示救恩的道路。

復習與討論

1) 主日學的教育是怎樣的教育？

2) 教導的標志有那些？

3) 試討論在教師的關係中，最難搞的是何種關係？有什麼辦法解決之？

第八課 主日學教學法

認識教學法

1) 故事法

藉著敘述故事，包括真實或虛構的故事，來教導是最普遍，也是歷史最悠久的教學法。這種方法能適合各種年齡的學生，但卻容易使人忽略事前充份的準備及給于足夠的時間來講故事。所以，事前的準備是很重要的。采用故事法來教導的另一秘訣是，講故事者必須先體驗到故事的內容，就是說，講故事者必須使這故事(如果是第二者或第三者的故事)成為「自己的故事」，這樣，才能投入故事中，使敘述更為精彩與傳神。

2) 音樂與詩歌

教唱詩歌與音樂活動都可是主日學教學法之一，可惜的是，卻常被誤用來打發時間或管制學生。其實，藉著音樂與詩歌，是最能幫助幼小的兒童學習創造的能力。采用教唱詩歌與音樂的活動時，教師一定要注意配合學生們的音域與節拍，並且避免大聲喊叫，這樣才不會使學生們的聲帶受損傷。

除此之外，教師也可采用適合的詩歌，講解詩歌的內容來配合所教導的課程。當然，詩歌也可被用來復習或加深學生對課程的印象。以下是不同年齡所適唱的音域：

啟蒙班 (4 歲以下) D1 - A1

幼稚班 (5 - 6 歲) D1 - B1

初小級 (7 - 8 歲) D1 - D1

中小級 (9 - 10 歲) C1 - E2

高小, 少年 (11 - 14 歲) B1 - F2 , C1 - E2

3) 背誦金句

背誦金句應該是很有趣的教學法之一。當教師採用這種教學法時，最重要的是要能為學生們帶來適合的挑戰。除此之外，教師也當注意以下的要點：

- i) 幫助學生明白所背誦的金句。
- ii) 教師要耐心教導，給予復習的機會。
- iii) 解釋所背誦的金句與日常生活的關係。
- iv) 鼓勵父母合作，在家庭里協助孩子復習所背誦的金句。
- v) 使用多種花樣的方法，引起背誦金句的興趣，如：詩歌、遊戲、圖畫等等。

4) 討論

這種方法會比較適合年青與成人班的學習。最主要的是教師發出啟發性的問題，引起學生積極的參與討論。討論法又可分為以下幾種形式來進行：

i) 問題解決法 (Problem Solving)

多數與沖突的事件有關，進行的步驟如下：

- 先提出啟發性的問題。
- 讓學生自由提出，並列出可能的解決方法。
- 共同評估每一個建議，然後選擇最好的解決法。

ii) 思想沖激法 (Brainstorming)

這也是一種問題解決法，且能鼓勵有創造性的活動及全體的參與。教師要引發學生們提出一切有可能的解決方法，不加以評論，然後可以接著用其他的討論方法來進行學習。

iii) 個案討論法 (Case Study)

個案研究可以用不同的形式表達。要詳述個案情景的細節，讓

學生可以找出有可能的解決方法。不同的個案研究形式可列舉如下：敘述一個沒有結尾的故事；摘錄報紙的報告，提出某一個心理問題；用圖畫表達以刺激學生討論；或利用一些人物小傳、歷史報告、統計記錄等。詳述個案之後，再加以分析討論。

iv) 嗡嗡小組討論 (Buzz Group /Two by Two)

這種教學法適用於短時間內要討論許多的資料。因此，教師可以安排兩個或不多於三個人一組，彼此交流，討論所指定的不同或相同的課題，然後回報大組。這種討論法促使大家都有機會參與學習活動。

v) 辯論法 (Debate)

兩個或兩組學生分別以贊同和反對的角度辯論一個論點。從辯論的過程中，學生可以了解不同觀點的看法。參與辯論者必須對所討論的題目有足夠的認識及充分的準備。教師當注意的是，真理是不容辯論的，但，學生們可辯論應用真理的方法或一些社會的課題，如：「社交舞蹈破壞基督徒的見證」等。

5) 問答法

這也是教師們常用的教學法之一，可用來衡量學生們所學到的，也幫助學生們思想及發現他們在以往所學習到的。問題的形式可分四類：

(i) 尋求資訊的問題

(ii) 是非的問題

—沒有任何伸縮性，只有是與非的問題。

(iii) 尋求思考的問題

—不是單求事實，而是進一步去尋求原因、意義或感受。

(iv) 尋求發揮的問題

—學生身歷其境，照各人所領受的真理回答，例如：
何事將發生？如果……，如果你……，你將如何……。

發問題的原則：

(a) 發問時要清楚、簡短，並要按著學生的程度。

(b) 不要發問太多是非的問題。

(c) 先向全體發問，然後才提名請學生回答，不過提名時不要順著次序。

(d) 當然也可以讓學生自由回答，不過要注意不要讓一些人一直的回答問題，要讓每個人都有機會參與。

(e) 發問後要給予充分的思考時間，教師不要急于提供答案。

(f) 學生答錯了，不要斥責或嘲笑，要盡量贊賞他的優點，用智慧的方法糾正他的錯誤。

(g) 指定的學生若不能回答所發的問題，不要等太久，可以請另一位學生作答。

(h) 不要在問題中套出另一個問題。

(i) 可用問題來闡明問題。

(j) 問題要事先準備，問題要問得好，就必須花功夫去準備。

6) 崇拜

藉著崇拜，教師可鼓勵學生以遵行聖經的教導，贊美、禱告，及奉獻來回應神，直接與神聯系並建立關係。這是幫助學生學習敞開心靈與神交往，並讓聖靈直接在學生生命中進行感動與引領的工作之最好的方法。

7) 手工

手工應該是教課的結果，讓學生藉著“做”來學習或復習。藉著手工，教師也可提供機會讓學生應用他們的創造力，所以，盡量鼓勵學生創新，而不是仿造教師的樣本。做手工時，教師應關心整個過程，而不只是成品。另外，也要讓學生對所做的手工會感到滿意，所以，盡可能選擇適合學生程度的手工。

8) 遊戲法

遊戲法可帶來變化，引起興趣及破除學習的枯燥。教師也可用此方法來加強學習，復習，增加新資料及加強課程重點等。因此，教師當注意所采用的遊戲會配合課程的內容或目的，而不是只為了玩或打發時間或取代教課。

9) 戲劇法

i) 模仿圖畫人物姿勢 (Picture Posing)

這方法適合年紀較小的孩童，方法程序如下：

- a) 選一幅跟教學內容有關的圖畫。
- b) 討論圖畫的內容。
- c) 模仿圖畫中人物的姿勢。
- d) 背誦聖經或發問題。

ii) 啞劇 (Pantomime)

這方法適合較有創作力的小孩，也適用於較有戲劇性，多樣情節動作的聖經故事，其方法程序如下：

- a) 稍為解釋何謂啞劇。
- b) 選取適合的故事或一個情節，以啞劇的形式演出。
- c) 討論故事的發展過程和配合情節的動作。
- d) 選用適合的人來表演。

iii) 獨白 (Monolog)

請一位學生事先預備好，扮演一位聖經人物，以第一人稱來敘述人物的身世、感受或對某個經驗的觀點等。

iv) 演劇 (Formal Dramatization)

須按學生所能領受的程度，熟悉的聖經故事或戲劇化的故事來采用此教學法，依下列步驟使用：

a) 先以對話的方式講故事或讓能閱讀的學生一起閱讀聖經並討論。

b) 重復故事的內容，指示學生應注意什麼事件、那些人物、說什麼、感受如何及發生何事。

c) 列出故事中的人物，寫下其名字。

d) 決定那些學生扮演什麼角色。

e) 討論一下戲劇的布景，安排想像中的戲台。

f) 嘗試對話一下，如果不能繼續，教師以問題幫助他們想出該說的話。

g) 預備簡單的道具與服裝。

h) 演出戲劇，然後討論所學到的功課。

v) 角色扮演 (Role Playing)

角色扮演是不經練習的戲劇表演，有兩個或以上的人扮演彼此互相沖突的角色，主要是讓學生分析解決的方法。先告訴學生一個未有結論的故事，或一項有問題的事件，然後在扮演中引發故事的結論或問題解決法。

10) 講學 (Lecture)

這是有組織，有系統地將一個主題要點以演講的方式來教導學

生。其中當注意的要則是：主題目標要明顯；收集足夠的資料；演講者的聲調須有變化，並且配以適當的表情與手勢；內容須組織化和系統化，使聽者容易明白記住；不要有太多分點；事先熟悉內容與充分準備。

11) 座談會

指一系列的短講由一小組的人向全體學生講述。可以請專業人士擔任講員，或請學生事先準備不同的範圍，然後在領袖的領導下，各人把不同角度的觀點講述出來。

12) 實地考察法

這是有目的，有引導地安排學生一起作實地的考察，訪問等的學習法。這種方法促使學生除了能親身取得第一手的學習資料外，也能使他們的見聞獲得增廣，對於往後的學習動機也必有所加強。

13) 視聽教學法

這是指採用視聽教材幫助視覺與聽覺合並起來學習的方法。可分為非影射與影射的視聽教材。非影射的教材有：黑板，法蘭絨圖，聖經圖片，靜電貼圖片，晃示卡 (flash card)，地圖，沙盤，實物教材，木偶，布偶，模型，等。影射的教材有：錄音機，影片，幻燈片，高影片，錄影帶等等。視聽教材常常也被稱為輔助教材。(參閱附錄(三))。

復習與討論

- 1) 請問您認為那種教學法較適合及可常被使用的？為什麼？
- 2) 您經常使用那種方法授課？優劣點何在？
- 3) 在您的記憶與經驗中，怎樣的聖經教學最為乏味？為什麼？

第九課 教學法的選擇與改進

如何選用教學法

教學方法不僅種類繁多，而且也極富彈性與變化，但卻有共同的作用，就是為了達到教學的目的。只是不同的教學法可帶來不同程度的效果，或許會影響學生學習的效率。教師當如何決定選用那種方法較正確或較有效呢？以下的因素可供教師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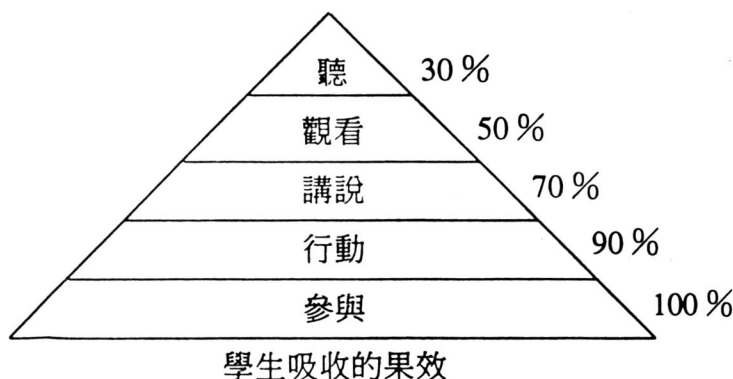
1) 根據學生吸收的果效：學生從「看」學到的，比從「聽」學到的更多，如果又看又聽，教學更能產生果效。所以，教師當考慮採用多感官的教學法。

2) 根據班上的人數：若班上的人數太少，則難于使用小組討論法；若人數過多，則只能使用演講法。

3) 根據課程內容：若課程是「拉撒路復活」，可使用故事法或表演法，如此更能真切的表達。

4) 根據環境或設備：若要學生使用角色表演或戲劇法，就需有足夠的空間；若要使用視聽教材，就必須預備所需的材料和工具。

5) 根據教課的時間：有些方法，需要較長的時間才能採用，如座談討論法、研討法等。



總之，各種教學法皆有利弊，沒有一種十全十美的方法，因為沒有一種方法能完成所有的目的，解決每一班學生的需要，因此教師當靈活地運用各種方法。最重要的是在使用不同的教學法除了有其特殊的意義與價值之外，教師當設法鼓勵並推動學生們自動自發的學習精神與熱誠，並積極地訓練他們的思考與創意的潛能。

各級教學的原則

1) 幼稚級 (4 至 5 歲)

- a. 不宜太多文字上的教導，因為他們對字匯的認識仍有限。
- b. 用輕鬆淺白的話語，生動的講述。
- c. 用溫和的聲音，親切的態度講述。
- d. 教導時，教師必須與學生坐在一起，使學生易與教師作視線接觸，教師的目光也易于注視學生。
- e. 所用教材，必須與學生生活經驗有關。

2) 初小級 (6 至 8 歲)

- a. 多了解學生的家庭背景及環境。
- b. 教導時必須靈活，有智慧，有感情，也有思想的傳達。
- c. 富有創作性的教導。
- d. 使用輔助教材，如：掛圖，地圖或圖表。
- e. 將聖經真理與生活實況相配合。
- f. 活動須讓學生感到有意義，有價值。

3) 高小級 (9 至 11 歲)

- a. 教師須先與學生建立個別的友誼。
- b. 教師必須充份準備，重視學生的需要。
- c. 讓學生表達他們的感受，思想與疑問。

d. 所講述的必須合乎情理，符合現實，使學生能領悟，並體會其真實性。

e. 激發學生參考聖經，地圖，書報等，增加學生自己對真理的認識。

f. 幫助學生背誦經節，鼓勵他們回家實行經訓。

4) 少年級 (12 至 17 歲)

a. 教師與學生要更多接觸，建立感情及獲取彼此間的信任。

b. 培養學生對課程發生興趣。

c. 需要有歸屬感及分享的機會。

d. 著重將理論變成實際，鼓勵他們在生活上實踐真理。

e. 培養合作精神，分配小組研討功課。

f. 教導的方法需有變化及新鮮感。

5) 青年級 (18 至 25 歲)

a. 課程需有系統。

b. 讓學生們有參與課程的機會：如分享，輪流講述內容，收集資料，給予討論的機會等。

c. 教師本身須先有充份準備。

d. 教師的觀點，不可太主觀及太武斷。

e. 師生之間應關係密切。

6) 成年級 (26 歲以上)

a. 課程需要配合生活上的需要與興趣。

b. 給予更多分享的機會及團契交通。

c. 教導內容應帶有研究性。

d. 以討論或查經的方式進行。

e. 鼓勵他們多思想，多參與意見。

以下是針對各個學生年齡層所能使用的各式教學法之建議

(參：Lawrence O. Richards ed. The Key to Sunday School Achievement. Chicago : Moody Press, 1965, p.36) :

方法	幼稚級 4-5 歲	初小級 6-8 歲	高小級 9-10 歲	初中級 12-14 歲	高中級 15-17 歲	青年 成人
集思用腦研究 (腦力激蕩)				✓	✓	✓
小組研討			✓	✓	✓	✓
歷史事件研討		✓	✓	✓	✓	✓
黑板教學	✓	✓	✓	✓	✓	✓

方法	幼稚級 4-5 歲	初小級 6-8 歲	高小級 9-10 歲	初中級 12-14 歲	高中級 15-17 歲	青年 成人
圖表教學			✓	✓	✓	✓
會話式教學	✓	✓	✓	✓	✓	✓
合聲 (唱) 式朗誦		✓	✓	✓	✓	✓
辯論法					✓	✓
研經			✓	✓	✓	✓
討論法		✓	✓	✓	✓	✓
實地研究	✓	✓	✓	✓	✓	✓
影片、幻燈	✓	✓	✓	✓	✓	✓
法蘭絨	✓	✓	✓	✓	✓	
手工	✓	✓				
晤談法			✓	✓	✓	✓
演講法			✓	✓	✓	✓
實物制作 (布告欄; 壁畫....)	✓	✓	✓	✓	✓	

地圖教學			V	V	V	V
背誦經文	V	V	V	V	V	V
模型、玩偶	V	V	V	V	V	
帶動唱 (唱游)	V					
實物教材	V	V	V	V	V	V
座談會			V	V	V	V
研習圖畫	V	V	V	V	V	V
聖經故事表演	V	V	V			
問題解答		V	V	V	V	V
制作 Project		V	V	V	V	V
問答法	V	V	V	V	V	V
復習	V	V	V	V	V	V
測驗			V	V	V	V
報告			V	V	V	V
角色扮演	V	V	V	V	V	V
諷刺文 (Skits)			V	V	V	V
講故事	V	V	V	V	V	V
討論會；論壇					V	V
見證會			V	V	V	V

改進教學法

方法不是一些現成的產品，供教師機械地使用；也不是規條，叫人奴隸般依著行。方法是工具，必須不斷應用改進。教師永遠不能自滿，自滿的教師，永遠不會要求改進。教師應留意怎樣改進教學法。例如：

1) 藉嘗試及實驗改進：教師留心觀察上課情形，試用各種方法，檢討效果，再求改進。如果教師經常用故事法，偶然可以用問答法，看那種比較能夠引起學生興趣，使他們投入。教師若能持久實驗，就必有所改進。

2) 藉著研究改進：教師要經常留意有什麼與教學有關的新書出

版。單閱讀書籍，不會得到很大的進步，必須要詳細研究，且加以應用，才能得到閱讀的果效。

3) 藉著觀察改進：教師不應抱著閉門造車的態度，認為自己的方法最好。聰明的教師，應謙卑的研究其他教師的教導工作，比較其優劣點。教師要共同討論、示範，彼此觀摩，提出可能改進的地方，從彼此的失敗及成功得到幫助。

4) 藉著批評求改進：教師若願意改進自己的教導方法，就應樂意接納有建設性的批評。他可以邀請有經驗的教師、牧師或主日學校長來參觀他的教課，然後與他們一同討論。教師若能接受有建設性的批評，就會知道如何改進與實行。

方法是工具，技巧熟練的工作人員，能運用許多工具，但是他應該知道什麼時候使用工具，如何運用才會得到最大益處。因為使用方法的時候，很難說出什麼方法最好。最不好的方法是「每次都用同一種方法」。無論教師如何熟練這種方法，經常使用就失去新鮮感。因此，教師在方法上，必須平衡利和弊，有經驗的教師很少單用一種方法，最好能按環境及目的將方法混合使用，增強教學果效。

復習與討論

1) 有那些因素可幫助教師決定選用什麼樣的教學法？

2) 按學生吸收的果效，請寫出各種感官所吸收的巴仙率及能配合使用的教學法。

3) 在您的教學經驗中，您最常使用的教學法是什麼？您能發現該教學法其中的得與失嗎？如何改進呢？

第十課 備課的藝術

Findrey B. Edge 說：「有果效的教學免不了須要一個細心計劃的教學方案。旅行的人需要地圖，建築師需要蘭圖，畫家依賴素描，教導者也需要教學計劃的方案。」這就是教師在教課前的準備功夫。

備課的功用

- 1) 能達至教學的目標和目的。
- 2) 能夠使內容更系統化或完整性。
- 3) 應用更適當的教學法。
- 4) 教學活動更生動有趣。
- 5) 加強教師的信心，把握與熱誠。
- 6) 更能針對學生的興趣和需要。
- 7) 可準備充份的視聽教材，以加強教學的過程。
- 8) 更充份分配及利用時間，使教學重點清楚，教學活動順利進行。
- 9) 可預先選擇教學場所，並加以布置。
- 10) 能夠使新舊課程有連系。

備課的步驟

- 1) 檢討：每個星期日教完課後，把所教的作個自我檢討，問問自己：
 - (i) 我最強而有力的一點是什麼？
 - (ii) 我最脆弱的一點是什麼？
 - (iii) 教課時有否引起學生注意力及興趣？
 - (iv) 如果我重教這一課，我要作些甚麼樣的更改？

- (v) 課文的目標有否達到？
- (vi) 所使用的視聽教材有多少效果？

2) 禱告：每個星期準備功課時，以禱告開始。

(i) 為自己禱告－智慧，明白真理，生活，備課等。

(ii) 為學生禱告－個別提名，生活等。

(iii) 為上課禱告－上課秩序，紀律，教課，學生的吸收，回應等。

3) 研讀

(i) 研讀課程經文與有關的經文。

當教師一星期都作研讀準備，就有時間來將功課慢慢熬，有時間來搜集說明，視聽教材和其他的資料。當研讀經文時，教師也當持有以下的態度：

a. 熱切－教師要以靈里的興奮和期待來接近神的話。

b. 個人化－教師當視經文是針對自己說的，並且能如何應用之。

c. 搜尋－教師對經文也要仔細搜尋所有有關的事實資料。

d. 調查－以學生為中心，思想他們可能有的需要與會發問的問題。

e. 深思－反覆思想經文與課文。

(ii) 研讀出版社印行的手冊，教師手冊，學生課本等。

(iii) 研讀並使用其他資源 聖經字典，聖經手冊，聖經注釋，地圖等等。

4) 計劃

教師可用教員本或教師手冊為指引，但不需要全部都按其內容來進行。因此，教師必須對課文相當熟悉，才懂得如何取舍，以應學生的需要。在準備時，教師可將所要講解的課文，用短句寫在3"x5"小卡上，把卡夾在聖經里。授課時，教師拿著聖經講解，這樣無形當中就會影響學生接受聖經為教導的權柄。

以下為計劃的步驟：

(i) 確立對象

再一次肯定教學的對象（學生）；他們的背景，程度，喜好年齡，心理與個性的發展，需要等等。

(ii) 確立課題（學習主題）和課程的性質，是研經、訓練或造就性的等。

(iii) 選擇經文。如果沒有教員本或教師手冊提供有關的經文，教師可採用聖經輔助書來尋找並選擇經文為學習主題的根據。

(iv) 選擇輔助教材及有關資源，如：地圖，研經書籍.....等。

(v) 選擇教學器材，視聽教具等。教師當考慮採用多感官的教學法來幫助學生保持集中力。

(vi) 確立課程目標

a. 決定並找出目標的意義。注意到此目標與教學單元的配合。如教員本已有提供目標，教師當將之熟記，然後用自己的話解釋一遍。如果目標對學生不適合，就當重新寫過。

b. 必須訂立具體的行為目標；即此目標是可衡量，可觀察及可評審的；並且也有時間與空間的指示。

c. 注意到目標的不同層面，而後決定某一層面為重點，為顯著的目標；如：

一知識/認識層面 (To Know): 這是對聖經書卷，以及有關的資料作理論性，系統性等的認識或深度研究，使學生可以掌握知識。

—激勵 / 受感層面 (To Feel): 這是引導學生對聖經的真理作更深入的認識，激起學生在情感及意願上對聖經的信息產生共鳴，並調整或有的心態上的偏差。

—行為 / 實踐層面 (To do): 這是引導學生在日常生活中去實踐，力行以及活出基督徒的行為，激勵學生對真理作出具體反應及回饋的行動。

在準備及教授課程時，教師必須將目標熟記腦海中，致使教導時更集中。教師也當記住，目標並不是教導的內容，卻是要使學生做決定，有關行為，態度或與基督的關係的改變。

(vii) 組織教材

a. 依據課程目標。

b. 依據有關經文。

c. 選擇合宜的例證。

d. 設計問題:

—事實問題，如定義，典據，何人，何事，何時，何處，復習

.....

—思想問題，刺激思考，深入了解，如為何，如何，如果，分析

(viii) 決定教學方法

教師要靈活使用一種或多種教學方法，以學生為中心，盡量讓學生有機會參與；配合適當的教具 等。

(ix) 發展教學程序 (參下一課)

注意時間的分配，課程的高潮 (焦點)，達到目標的衡量，研討與家課的配合 等。

(x) 將大綱以統一格式並清晰地寫成教學方案 (參下一課)。

備課的建議

以下的建議可供教師做參考之用：

星期日：授課及記錄學生的情形與需要。

星期一：為學生禱告及略讀課文經文。

星期二：首次備課－找出重要真理及定教學目標。

星期三/四：搜集資料。

星期五：第二次備課，組織資料及擬定教學程序 (寫教案)。

星期六：復習教案及禱告。

復習與討論

1) 備課的步驟有那些？

2) 請問您一周之內花多少時間備課？何時備課？備課對您而言有何效果？

3) 按您的經驗，您在教課時，常面對什麼問題？為什麼有這些問題的出現？有什麼方法可解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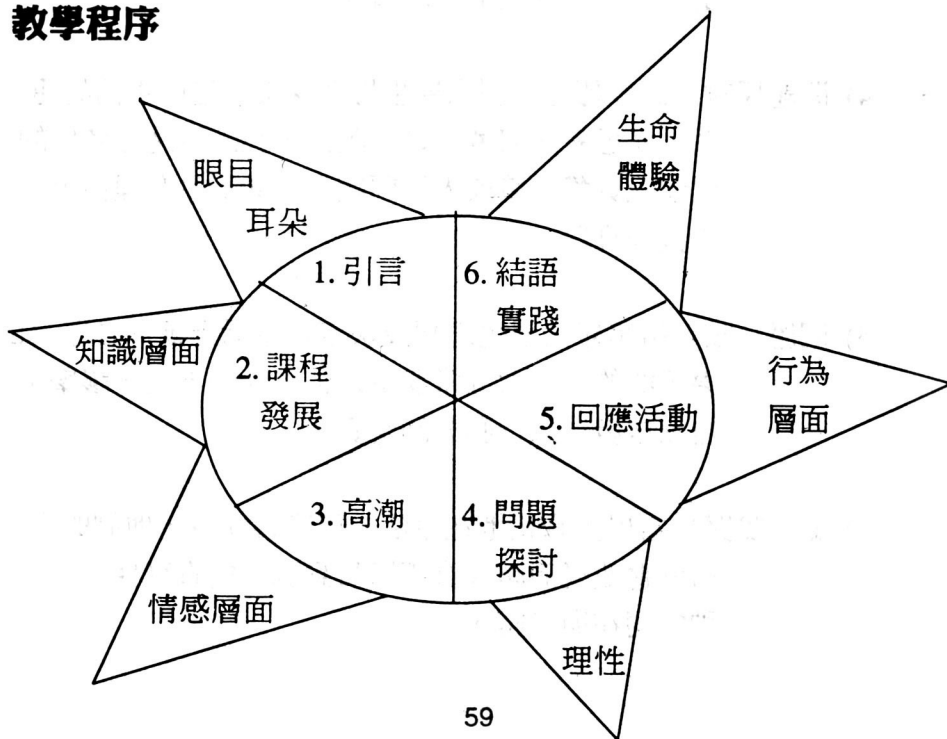
第十一 課教案與活動

教學方案或**教案設計**也被簡稱為「教案」。教案是教師在事先，備課後所擬訂的教學大綱，列明詳細具體的教學程序與活動，以致在教導時，教師可依循進行。

教案設計的功用

教案的設計是教師備課的最後一個步驟，因此教案設計的功用也就是要達到備課的功用（參第十課）。除了上一課所提之功用外，教案設計也能夠提供機會讓學生參與計劃教學，及幫助教師預防突變事件。

教學程序



- 1) 引言： 是要「勾起」學生的眼目與耳朵的注意力，使他們能集中在當日所教的功課上。所以，開始的時候，教師所準備的內容，方法與活動都要讓學生看到或聽到，就引起他們的興趣，然後自然地引入課文或聖經真理。
- 2) 課程發展： 接下來教師要進入課程的內容。在這一個程序中，教師要帶動學生進入知識的層面，讓學生藉著教師有系統地教導課文而對聖經真理有認知層面的得著。
- 3) 高潮： 是教師在講解及發展課程的終點，激起學生在情感與意願上對課程信息產生共鳴/認同感。所以，高潮是要接觸到學生情感的層面。
- 4) 問題探討： 此步驟是要引領學生思考課文信息與生活的連系，並思考如何遵行之。因此，教師可用思考性的問題或具體處境或人性問題來幫助學生在理性上領悟聖經真理。
- 5) 回應活動： 這是幫助學生思想及決定在生活上實行真理。如果可能的話，教師當盡量以啟發性的方式，讓學生自動自發地以行動來回應真理。
- 6) 結語實踐： 當學生真正地在生活中實踐真理時，他們的生命就會改變而讓人真正體驗到真理的真實性，神的同在與榮耀。

如何編寫教案

教案範例 (1) (取自成功的教師，梅仇笑紅著，p.70-71)

課題：耶穌平靜風浪		經文：可四章 35 — 41 節
目的：幫助學生在懼怕時信靠耶穌		
對象：初小級兒童	人數：20 人	時間：45 分鐘
步驟	內容與方法 (教師)	學習活動 (學生)
引起興趣 (Hook) (5 分鐘)	先列出某些共同的恐懼，如怕黑、怕狗、怕火、怕雷聲閃電，怕孤單等，然後問他們最害怕那一樣。再請他們說出所怕的事。	鼓勵學生講出他們害怕時的情況與感受，然後自然的引入課程。
學習聖經 (Book) (15 分鐘)	使用耶穌平靜風浪的圖畫，讓學生看圖而聯想，可用問答法領導他們思想：1) 看 (圖片上) 這些人臉上的表情。你想他們感到怎樣？2) 他們為什麼會害怕？3) 船上只有誰不害怕？4) 你們想耶穌今天會看顧我們嗎？	1) 讓學生發表他們的意見。 2) 讓學生重述風浪的情況。 3) 教導他們讀希伯來書十三章五節。
解釋經文 (Look) (20 分鐘)	準備四張連環圖，說明人的害怕。1) 小孩在害怕的情況下。2) 臉部表情特寫—說明他害怕或不愉快。3) 說明他的禱告與心情。4) 表明他信靠主後除去害怕。	讓學生說出當時的情景。
應用經文 (Took) (5 分鐘)	1) 給各學生一本小冊，把名字寫上，下周上課前討論。 2) 把平靜風浪的圖片帶回家，讓學生放在自己的房間。下周上課時再說出他的感受。	鼓勵他們每天記下如何信靠耶穌，又主耶穌如何幫助照顧他。給學生一些金星，每逢他想起耶穌與他同在，並信靠他時，就把星貼在圖片後。

教案範例 (2) 低年級 (1 – 4 年級)

經文：馬可 4：35 – 41

目的：1) 說出在懼怕時應當祈求主耶穌的幫助。

2) 列出主耶穌在何時看顧保守我們。

課程大綱：一、引起興趣 (Hook)：從遊戲中學習 (風來了，浪來了，快逃命呀！)

二、內容：講到主耶穌與門徒一起渡海，在海中起了大風浪。門徒好驚怕，求耶穌救命。耶穌斥責風和浪就停止。
(知識層面)

三、含意：1) 耶穌是大有能力的主。
(理性層面) 2) 耶穌是上帝的兒子，所以祂能夠做人所不能做的。
3) 耶穌是管理世界 (一切) 的主。
4) 耶穌每日都保守看顧我們。

四、實踐：1) 每日與耶穌談話，祂都聽得見。祂喜歡聽我們的禱告。
(行為層面) 2) 隨時隨地都可以與耶穌說話。
3) 尤其懼怕時更要求祂幫助。

禱告文：親愛的主耶穌，求你幫助我不害怕，奉主名求。
(生命體驗) 。阿們。

教案設計表格 (1): 幼稚級與初小級

經文：	對象		人數	
目的：	老師		時間	
大綱：(故事簡略)	引起興趣 Hook			
	課程內容 Book			
	內容含意 Look			
	實踐 Took			
教學方法	評估		課程：	
			教師：	
學生：				
輔助教材				

教案設計表格 (2) 中小級與高小級

程序 時間	教學活動內容	需用資料或設備
1. 引言 (引起動機) (分鐘)		
2. 主題說明 / 課程發展 (分鐘)		
3. 主題研究 / 問題探討 (分鐘)		
4. 回應活動 (分鐘)		
5. 結論 / 實踐 (分鐘)		

教案設計表格 (3)
高小級 (5-6 年級)

課題： _____

經文： _____

金句： _____

目的： _____

學習活動： -

1) 引言： _____

2) 主題說明： _____

3) 高潮： _____

4) 主題探討： _____

5) 回應活動： _____

6) 結語： _____

教學方法： _____

輔助教材： _____

教學設計表格 (4)

主題：		經文：			
目標：					
程序	時間	內容	教學方法	視聽教材	學習活動
引言： 引起興趣					
正題： 學習聖經 解釋聖經					
應用： 生活實踐					

結論

在教導時，教師當記得教導的對象是學生，並非課程，因此教師首要顧到學生的需要，盡力教導。每一次的教課應該是教師所教的最好的，不要等下星期才來改進。教師也當視教這一課程有如是最後一課，是最後一次的機會教導學生有關重要的真理。

復習與討論

- 1) 教案設計有什麼重要？
- 2) 教學的程序有那些？各程序要達到什麼樣的目的？
- 3) 試一試選用一些經文來練習編寫教案，然後彼此討論與評估。

丁部行政組織

第十二 課主日學行政與組織

主日學教師應認清自己的身份與職責，了解學生的心理與發展，掌握教學的技巧，也應當研討教育的行政，才能進一步推動教育的事工，使主日學的教學繼續有次序，有系統地進行。

主日學的組織

- 組織的優點：
1. 組織使大家團結
 2. 組織使人人分層負責
 3. 組織使教學有規律
 4. 組織使神的計劃顯明
 5. 組織使教學有方針
 6. 組織可以動員有才能的信徒
 7. 組織鼓勵向外傳福音

有計劃的組織：開始組織主日學之前，先要了解主日學最高目標。

- 其目標當注意三方面：
- a) 是「教導」聖經知識的機關。
 - b) 是要「拯救」靈魂，並指導靈性生活，「造就」基督徒的機構。
 - c) 培養學生有一個向外「宣道」的心志。這是主日學最要緊的一個工作方向。

為要達到這三重目的，我們要動員所有可能動員的人力物力。

保持組織：雖然有了良好的組織，但沒有把它好好保持的話，主日學還是不能達成目標，為要繼續保持已有良好的組織，應注意如下三點：

a) 保持分級制度，千萬不可把分好的班級合并。要切實實行升級辦法，教員也應當專門化，如教初小級者，每年教初小級。

b) 提出定期報告。每一教職員應當定期提出工作報告，如未養成這習慣，很可能把應辦的事拖延，甚至于根本置之不理。

c) 舉辦教職員會。

經常的聚集，禱告，計劃，對於工作的推行有很大的幫助，每一個主日學應計劃將來的工作，並逐項付諸實施。主日學如沒有會議，沒有與堂會執事會商議，可能無法推行事工。牧師傳道應時常注意這些會議，在會議中扮領導作用。校長應在會議中提出工作報告和計劃，要求每一教職員出席會議聽取指示，互相商議，訂定方針。

1) 主日學三大事工

(i) 管理—「幫助人的，治理事的。」可由堂會執事會及主日學教師選舉職員會。包括校長，文書，財政及其他各組人員。為要有良好的組織並推廣工作範圍，必有健全的管理制度。

(ii) 教導—「去……教訓他們。」教育人員應具備受過專業訓練，有教學經驗等資格。應由專門人才來辦理，故訓練這專門人才是必要的。

(iii) 傳道—「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主日學對於學生靈性的生活有很大的影響力。這些學生將來變成基督徒成為教會重要一份子與否，都在于主日學在這方面的努

力。

2) 按年齡分組

主日學的事工因著學生的年齡可分為三大階段：

兒童：出生到十二歲（嬰兒－幼稚－小學）

青年：十三歲到廿四歲（中學－大學）

成人：廿五歲以上（進入社會－成家立業）

或

年齡	學校	主日學分級
一歲	—	搖籃級
二歲至三歲	—	育幼班
四歲至六歲	幼稚園	幼稚班
七歲至八歲	小學一，二年	初小級（啟蒙班，初童級）
九歲至十歲	小學三，四年	中小級（中童級）
十一歲至十二歲	小學五，六年	高小級（初級，高童級）
十三歲至十五歲	初級中學	初中級（少年級，中級）
十六歲至十八歲	高級中學	高中級（青年級）
十九歲至廿四歲	大專	大專級（高級）
廿五歲以上	—	成人級

主日學合班崇拜，可分為以下三組：

學前兒童組：幼稚級以下。

小學兒童組：小學一年至六年。

青少年組：初、高中學生。

3) 師生比率的準則：

下列所提各年齡的師生比率是比較理想的大略分法，不一定要硬照那數字。

幼兒組：嬰兒班 (1: 4) ，啟蒙班 (1: 5) ，幼稚班 (1: 6 - 7) 。

兒童組：初小 (1: 8) ，中小 (1: 8 - 10) ，高小 (1: 10 - 12) 。

少年組：少年前期 (1: 15) ，少年後期 (1: 1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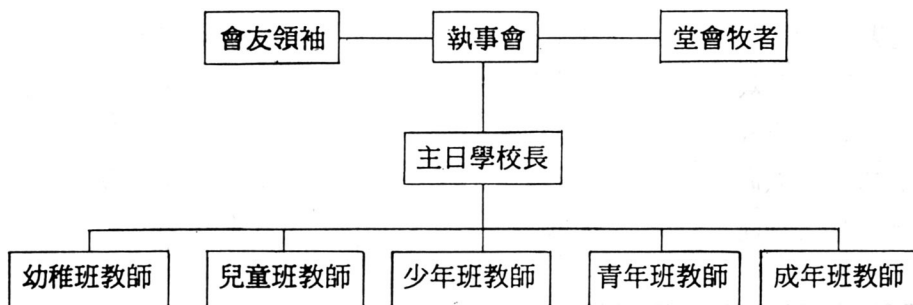
青年組：(1: 15 - 25) ，再分小組討論時 (1: 7 - 10) 。

成年組：(1: 15 - 25) ，再分小組討論時 (1: 7 - 1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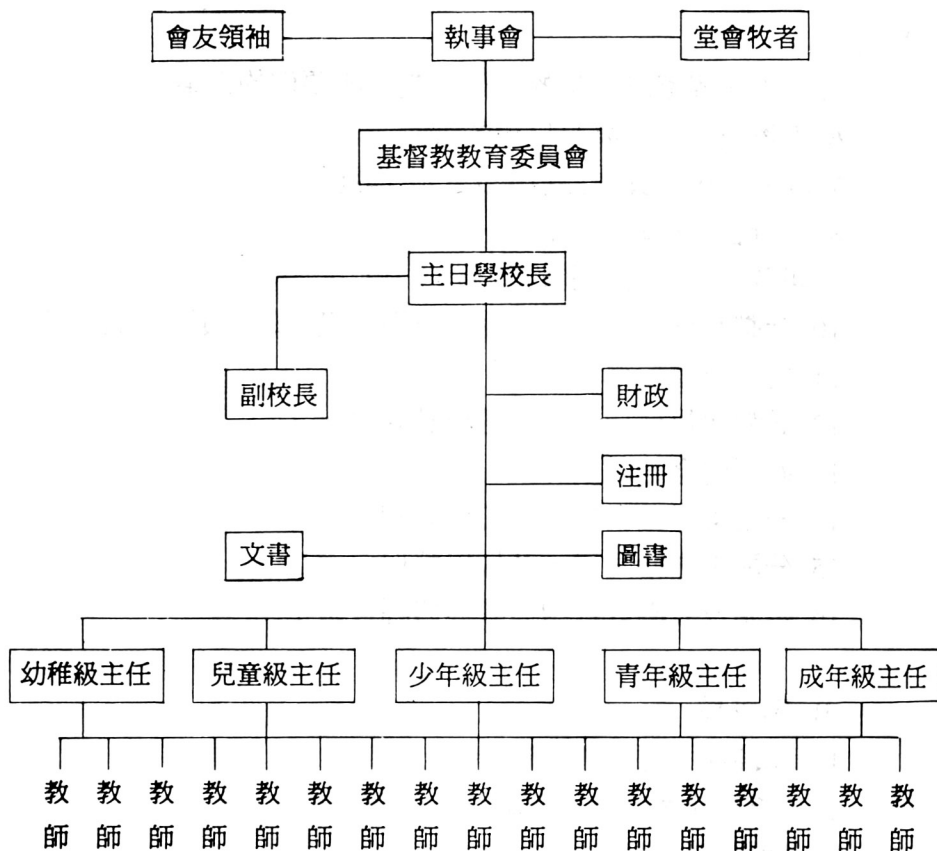
4) 組織管理的原則：

行政管理中有效的組織是必須職責分明，關係確定。領導人與屬員的比率最好不超過 1: 8 。若主日學校長屬下有 25 位教師，最好另設級主任來幫助推展工作。

在小教會中，可能每組年齡只有一班，其組織結構圖如下：



在較大的教會，主日學校長帶領幾班的教職員，若另設副校長和文書等協助工作，則較為理想。其組織結構如下：



各教會的組織結構可以按不同的需要自行編制，只需記住組織上要以小組為單位的準則。

5) 主日學職員工作指南

(A) 校長

1. 督導並促進校務。
2. 常與牧師或傳道人保持聯絡。
3. 提高教師與學員的教育水準。
4. 與其他教會主日學校長互相認識，以致可以彼此分享及交換

意見。

5. 為主日學擬訂整年的工作計劃及所要作的大事。
6. 不斷觀察並擴展主日學的計劃。
7. 詳細審核記錄，擬訂未來的工作進展。
8. 按時召開教職員會議。
9. 與各教職員有個別的交通。
10. 計劃栽培工作人員，挑選及發掘適合的人選加入此工作。
11. 提供適當教材。
12. 鼓勵教員參加主日學各種訓練會。
13. 擬訂健全的財政計劃。
14. 經常檢討主日學部的工作計劃。
15. 分配工作給同工，並加以督促。
16. 帶領及鼓勵教員積極參與傳福音事工。

(B) 副校長

1. 負責協助校長推動職責。
2. 在校長缺席或中途離職時，代替校長的職務。
3. 負責訓練同工。
4. 指導視聽教材的使用。
5. 負責缺席學生的栽培，探訪及對外布道等工作。
6. 執行主日學的紀律問題。

(C) 文書

1. 負責主日學會議的記錄。
2. 整理及保存記錄簿。
3. 集合資料，保存檔案。
4. 收集外界通訊。

5. 負責主日學一切來往信件；代表主日學以書信對外聯絡。
6. 搜集統計資料並定期作出記錄及報告與統計圖表。
(例如：學生出席率)。
7. 寄發主日學會議議程及議案等予各有關人士，如牧師，會友領袖，傳道，執事會主席及教職員等。
8. 寄發講員邀請信及謝函。
9. 負責主日學壁報欄。
10. 負責主日學一切文書工作。

(D) 財政

1. 管理主日學的收支。
2. 保存銀行存摺。
3. 清楚記錄各項收支的賬目。
4. 保存及整理賬簿及票據。
5. 似訂收支預算表及完成收支結算表。
6. 經常留意收支的實際情況與預算是否相符，並分析其因素。
7. 鼓勵會友為主日學奉獻。
8. 教導並訓練主日學學生成為金錢的好管家。
9. 在教職員會議中作財政報告。
10. 每月統計奉獻的賬目。
11. 籌募工作的策劃及推行。

(E) 查賬

1. 每月查賬一次並在會議中分發結單。
2. 細查主日學的收支事項。
3. 協助籌募經費。

(F) 注册部主任

1. 負責歡迎新同學。
2. 收集新生資料卡。
3. 統計出席和缺席人數。
4. 寄發慰問卡。
5. 分析並推進主日學的進度。

(G) 總務

1. 購買及管理主日學用具。
2. 聚會前預備布置。
3. 聚會後，清理及保持地方整潔。
4. 樂意協助主日學各項事務。

(H) 各級主任

1. 按主日學校整個計劃，負責執行自己級內的行政工作，作該級的領導者及代表。
2. 負責編排該級之合班秩序。
3. 帶領及推動整級性的活動，如探訪工作，戶外活動及比賽等。
4. 主領該級定期性的會議及討論難題並研究改善的方法。
5. 與該級教師常有聯絡和交通。
6. 代表該級出席主日學會議，報告該級的情形，轉達需要和意見。
7. 負責傳遞主日學的消息。

(I) 圖書部主任

1. 管理圖書部各項工作。

2. 搜購和介紹好書。
3. 借出與保存圖書及視聽教材。
4. 擬訂借書和借視聽教材的規則。

(J) 教師

1. 忠心備課，領導並參與學生學習聖經的過程。
2. 營造學習的氣氛，並保持與學生有良好的關係。
3. 在生活和教導中處處顯出基督徒應有的榜樣。
4. 準時上課及出席教職員會議，配合主日學校，推動事工。

基本行政的原理

1. 策劃

行政管理專家羅平斯 (Stephen P. Robbins) 為策劃下定義說：「策劃的過程是預先決定做什麼，如何做，何時做和誰去做。」良好的策劃過程必須有下列步驟：1) 收集資料；2) 確定需要；3) 預測將來；4) 設立目標；5) 擬定活動；6) 編訂時間表；7) 預算財政；8) 發展策略。

2. 組織

艾倫 (Louis A. Allen) 也是行政管理的權威，他為組織的功能下定義說：「行政組織是行政人員在安排工作上所必須的，它能使工作人員有效地履行一切任務。」其中組織的功能包括：1) 規劃組織結構；2) 委派工作；3) 培養關心；4) 擬定工作責任；5) 認清職權。

3. 領導

領導的工作包括了下列範圍：1) 策略與抉擇；2) 溝通消息；3) 刺激動機與工作的熱誠；4) 選擇並招募人才；5) 發展與訓練人

才。

4. 管理

管理是行政人員的技能，包括的範圍是：1)厘定工作的標準；2)操縱一切檔案；3)工作的審核與評鑒；4)工作的修正與改進。

提拔與訓練的準則

今天許多教會在人才的使用上犯了下列其中一個毛病，就是濫用人才，不用人才或酷用人才。康格氏 (Kenneth O. Gangel) 提供下列七原則以防備這些問題。

1. 調查教會整體的事工與需要，特別是主日學教導上的需要。
2. 調查信徒不同的恩賜與才干。調查的方法可以用問題個案，包括事奉的興趣、經驗、才干及其他的報告。
3. 宣傳並教導信徒有關主日學的事工。藉著講壇、布告板、教會壁報、通訊。個人訪問，或在主日學教室內，在交談中不斷地強調該事奉。
4. 將各職分連系到教會的終極目的，不當以主日學或其他聖工為獨立的事工，應當以教會整體的目標為事奉的目標。
5. 提拔事奉人員時要以個體為中心。藉著個人的接觸，個別的探訪，個別的談話和個別的邀請用餐，去提拔選擇適合的人才。
6. 向後備人材闡明一切工作的責任。比如教師務必參加教職員會議，關心學生及好好預備課程等。還要扼要、清楚地講明工作的內容，使後備人員預備心靈盡力事奉。
7. 不要催逼任何信徒急促的決定，後備人材要有充分的時間去深入了解工作的責任，給他們時間先向神禱告，然後才作決定。

訓練主日學教師必須包括下列範圍：

1. 聖經全面的認識。
2. 了解各年齡學生的需要和特征。
3. 了解基本的教學原則和方法。
4. 了解教學應有的預備和應用。
5. 就地觀察有經驗的教師的教學。
6. 有機會受輔導和實習教課。

訓練教師的方式，建議如下：

1. 周末研討會
2. 全日研討會
3. 連續幾個晚上的訓練班
4. 特別訓練退修會
5. 主日晚上連續進行的進深訓練小組
6. 聯合性的訓練會
7. 個別的訓練
8. 每周性的教職員周會
9. 藉著閱讀書籍來學習
10. 閱讀教師職責手冊，閱讀或傾聽一些的資料。

復習與討論

1) 為什麼要注重組織？

2) 一般上主日學校是怎樣分班的？

3) 請問您曾經參加過怎樣的事奉訓練？對您有什麼幫助？您認為自己還需要那些訓練？

附錄 (一)

主日學與教會

經文：申 6:4-6，太 28:18-20，箴 22:6。

I) 引言:

教會的本質

教會是信徒的家，這家不是建築物，而是有生命的有機體 (Organism)，因為個別的信徒在靈性上活潑，聚在一起時運用聖靈所賜的恩賜，互相配搭，發揮作用，向失喪的世代作見證，而且整體信徒的靈性都一齊增長，在量與質方面同時增長「達到基督豐盛長成的身量」(弗4:11-13) 既是如此，教會就是有生命的信徒，而信徒既是在基督里新造的人，這一群新造的人 (信徒) 就應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這家就是永生上帝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4:15)。

教會存在的目的

教會存在的目的是布道 (傳福音) 與教導 (太 28:18-20)。布道工作要領人離罪歸主，教導是要叫人「離開基督初步的道理，努力進到成熟的地步」(來 6:1)；既是裝備信徒，使他們在真理上站立穩固，在生活上能榮神益人。布道與教導是息息相關的，因為若只有布道而沒有教導。信徒是不會長進，不長進的信徒就不會實踐真道，不會實踐真道就不會傳福音，不傳福音教會就會滅亡。因此，布道與教導是一個互相影響的循環。教會若要達到她的目的，就必須藉著其中注重教育事工的肢體。主日學就是教會注重教育事工的最大肢體。

II) 主日學的重要

曾有人這樣的統計過：教會會友多半由主日學而來。一個很保守的統計表示，各宗派教會 75 % 的會友來自主日學，教會工作人員之 85 % 牧師，宣教師之 95 % 曾作過主日學學生。因此，有鐵一般的事實證實先有大的主日學，才有大的教會。人數眾多的教會，若只有一個小規模的主日學，表示這個教會已經沒有生命，或者正在垂死的狀態。小教會但有正在發展的主日學，有著很光明的前途，這教會將來必定非常興旺。有人認為現在在城市或鄉村的大教會，都是由成功的主日學長成的。有人說：「今日的主日學乃是明日的教會。」我想我們不會否認這事實，主日學的成功與否決定教會未來的規模與性格。有人認為教會會友的短少是忽略或缺少主日學訓練的結果。一個愛好聖經，順服聖經的教會乃是在主日學里強調這些基本要點的結果。教會注重崇拜與服務並行，從事教導與訓練的事工，則能大大的影響會友的性格。可見今日的主日學可決定明日的教會。可是很少人明白，今日的主日學也就是今日的教會。教會應當認真地辦好主日學，使教會不斷的革新，變得越來越興旺。

主日學不只對教會的興旺有很大的貢獻，對國家，社會的影響也很大。美國紐約州最高法院檢察長華設德表示，當他任職的廿三年之間，辦理四千以上的少年案件，其中唯有三人是犯罪時候仍是主日學學生。他說：「這經驗也叫我很滿足主日學對社會的價值，因主日學能協助保護社會，叫犯罪不增加。其實，我認為主日學乃唯一的方法能消除我們青少年的犯罪潮流。」還有美國丹佛市法官季理曾說：「我們從來沒有看過在教會活動的青少年來麻煩少年法庭。我們不但為我們的兒童挽救這邪惡世界，也應當為將來的社會救日趨滅亡的兒童。」真的，擴大主日學事工，毫無疑問的能為頭痛的少年犯罪問題提出一個解決方案。美國聯邦調查局局長胡佛說：「假如青年人于他們年幼至成人的時期都參加主日學，美國現今的犯罪率一定能急

速下降至無人擔心的地步。」這些事實在我們的國家和社會里必定也是一樣。

III) 主日學歷史

主日學對教會既然有如此密切的關係，讓我們對主日學稍有些認識：

(一) 緣起：一七八零年是近代主日學的始點，由英國的雷克斯先生 (Mr. Robert Rakes) 開始，利用基督教的資料教導兒童。一七八五年，英國的霍士先生 (Mr. William Fox) 創辦第一間主日學會 (Sunday School Society) 認為若能幫助每個窮苦的人研讀聖經，就能改變整個英國。他因經商的关系經常周游各地，發現有些地方連一本聖經也沒有，又有些地方在廿人中竟找不到一人能閱讀的，他的朋友認為若沒有政府的支持就不能作什麼。正在這時候，他聽聞雷克斯先生的工作，就與他聯絡並幫助工作，共同組織成第一間主日學會，並利用每年的會費聘請教師，編印聖經及課本等。同年在美國開始了第一間主日學校。

(二) 發展：一八零零年在英國的衛斯理約翰 (John Wesley) 發起教師義務教主日學運動。他對同工說了幾句值得注意的話：「傳道人不是單單傳道，最要緊的是教導工作。」又對青年同工說：「你們每主日要指派人教導兒童。」他著重藉義務教師在主日學中教導屬靈的真理。

一八二四年，美國組成主日學聯會 (Sunday School Union) 計劃每年開會一次，指派委員會編寫主日學課程及雜誌。

一八三二年，美國召開第一次全國主日學大會 (First National

Sunday School Convention) 有九個州的代表參加。一八六九年時，已遞增有廿八個州的代表，其中包括英國和加拿大的代表。

一八七五年，美國召開第一次國際主日學大會 (First International Sunday School Convention) 有463位代表參加。據美，加主日學的報告，當時有74,272間主日學校，並有學生6,850,834人。在大會中通過各地應采用主日學聯會所印發的課程。後來于一八九三年在美國聖路易市召開第七屆國際主日學大會，一九二二年在美國堪薩斯市召開第十六屆國際主日學大會並組成「宗教教育國際主日學委員會」。一九二四年改稱為「宗教教育國際委員會」來推動主日學事工。

(三) 本會的主日學：主日學在英，美各國的教會中逐漸普遍，同樣也漸漸傳遞到後進國家中的教會。砂拉越衛理公會在戰後教會復興，宗教教育的工作亦跟著推行。于一九五二年十二月的第一屆臨時年議會會議時，代表一致通過組織宗教教育部，來關心推展本會各堂會的宗教事工。該部自成立以來每年都舉辦一次年會性或教區性主日學教師訓練會，以訓練主日學教員，使他們負起教導堂會主日學學生，建立靈性的基礎。每年訓練會從各堂派代表參加的人數都有一百多人或二百左右。節目是以不同的主題，培靈，詩歌練習與報告，討論主日學事工為主。除外還編印主日學手冊，詩歌，主日學特刊等。

附錄 (二)

聖經的故事

聖經成書的經過

聖經是一本相當厚的書，頁數跟字典差不多。但其實聖經不只是一本書，而可以說是一套有六十六本的叢書。其中有長有短；有古老的著作，也有較近期的作品，內容包括 歷史、詩歌、哲學，甚至私人信件和講章。

這些不同的書卷是怎樣寫成的？作者是什麼人？在什麼時候寫成？

這些書卷又是怎樣組合成一本聖經呢？

聖經分為兩個主要部份：舊約和新約。

1) 希伯來文舊約

舊約就是聖經的前三十九卷，是猶太人的聖經；最先是用猶太人的古老語文希伯來文和亞蘭文寫成的。這些著作中有很多太古老了，來源已無法稽查。猶太拉比經常會重新謄抄聖經，但聖地的氣候是不適宜保存文獻的，因此，我們很難找到聖經的古老抄本。

1947年以前，最古老的希伯來文舊約版本是主後第九和第十世紀的抄本。這個抄本只有摩西五經。到了 1947 年，便發現了萬方矚目的死海古卷。這是約在耶穌時代居于死海附近之昆蘭的一個宗教團體的藏書。除了以斯帖記外，其他所有舊約的書卷都有，年代比那主後第九世紀的抄本早一千年左右。

這些昆蘭書卷十分重要，因為基本上與主後第九世紀的抄本是

相同的；兩種抄本相隔一千年卻只有些微的不同。抄經的人相當仔細，只有幾處手民之誤。此外，只有幾個地方的辭句是不同的。因此，我們可以確信現有的舊約聖經與原作者的手稿是十分相近的。

2) 舊約聖經的古譯本

舊約聖經也有一些早期的譯本流傳。有些譯本也證實了現有的舊約聖經的準確性。

最重要的譯本之一就是希臘文舊約譯本—「七十士譯本」。主後第一世紀說希臘語的猶太人和許多基督徒都使用這譯本。有一本早期的著作：「阿立斯體亞書信」記述七十士譯本是多利買皇朝的腓勒德斐斯（主前 285 — 246）在位之時，為居于埃及的猶太人翻譯的。

據傳他要求耶路撒冷的大祭司協助，大祭司便派出七十二位長老到亞歷山太城，傳說用了七十二天的時間完成翻譯，故後來稱這譯本為「七十士譯本」。

希臘文是羅馬帝國的主要語言，初期的教會也使用好幾個其他的希臘文舊約譯本。有時，七十士譯本也可以解釋希伯來文舊約模糊的地方，但通常它的翻譯都不太準確。其他的譯本有時也可作為參照；現代的譯本注腳里便有這些比較。後來，基督教傳到其他民族之中，舊約聖經便相繼被譯為：拉丁文（武加大譯本），敘利亞文（別西大譯本），埃及文（哥普特譯本）。

3) 舊約聖經成書經過

舊約各卷如何收集成書已無法確知，但耶穌降生前的舊約聖經包括了那些書卷是可以知道的，並且也知道耶穌和使徒們接納為聖經的那些書卷。

猶太人的傳統認為是文士以斯拉編集舊約各卷的。但摩西五經和一些先知的講論，以及詩篇和箴言卻早在以斯拉之前編集成卷。

猶太人把聖經分為三部份：律法，先知和聖卷。律法包括了舊約的頭五卷（創世記至申命記）。雖然創世記並沒有什麼律法，但由於這五卷都被認為是摩西所作，所以放在一起。先知不只包括阿摩司、耶利米，以賽亞和其他先知的信息，也包括了歷史書，如 約書亞記，士師記、撒母耳記上下、列王紀上下。這些歷史書所以包括在這部份是因為它們不僅記載史實，更記述了在神眼底下這些歷史的意義。聖卷包括了智慧書—箴言、傳道書、約伯記，還有一些較後期的歷史著作，如 以斯拉記、尼希米記和歷代志上下，以及一本預言書—但以理書。

在耶穌的時代，希伯來文聖經明顯是今天舊約聖經的三十九卷。大部份的舊約書卷都曾在新約聖經中引用過。耶穌和門徒顯然十分熟悉舊約聖經。

除了這三十九卷之外，猶太人還有其他的宗教著作。在七十士譯本中，編譯者把這些著作與舊約的書卷一視同仁。但這些著作，在希伯來文聖經中，卻顯然得不到與舊約三十九卷相同的地位，更被稱為「次經」。

4) 新約聖經成書經過

有關舊約聖經的正典，我們僅有勉強足夠的證據，但有關新約的正典，資料幾乎可以說是過多了。學者面對數以千計不同的古代新約抄本，要決定那一個是最可靠，最準確的保留新約聖經的原貌。

新約的原文是希臘文，學者們一方面有數千個希臘文抄本，也有拉丁文、敘利亞文、埃及文（哥普特文）等的古代新約譯本，還有早期基督教作家和神學家的著作中引用過的新約經文（儘管其中有些是不盡不實的）。

許多希臘文抄本所包括的新約經卷是主後第五世紀確立的。第一本活版印刷的希臘文新約聖經在 1516 年出版，這本新約聖經是荷

蘭學者伊拉斯姆編訂的。當時並無人懷疑其中經文的準確性。

跟著的兩個世紀，有些學者開始在聖經中加上旁注，注明其他抄本在某些地方與這本新約標準版本不同之處。特別重要的例子包括：史蒂芬努斯版本，這是英王欽定譯本根據的版本（1611年）；還有艾思維版本（1633年），這版本在歐洲成了新約譯本的標準（後來被稱為「公認版本」）。

到了十八、十九世紀，學者們更深入鑽研新約經文的歷史。他們發現許多較古老的新約抄本與第五世紀的標準版本是不同的，他們指出抄本的古老和良好，比數量的多寡更重要。另一些學者發現類同的抄本可以組合成一個「家族」。較古老的「家族」抄本如：亞力山太抄本和西方抄本，現今已被視為比第五世紀的抄本更準確。

5) 可靠的新約抄本

新約抄本中最重要的一組是：波特瑪蒲紙文獻（其中有一部份是屬於第二世紀後期的）；查士打比亞迪蒲紙文獻（很可能是屬於第三世紀初期）。但這些蒲紙文獻只包括了新約的部份經文。第四世紀的西乃抄本卻包括了整本新約聖經；而梵蒂岡抄本則包括馬太福音至希伯來書九章十三節止。這兩份抄本大概是由埃及亞力山太城的專業抄經人抄寫的。

這兩份抄本就是十九世紀的學者威士葛和何特編成之新約版本所根據之主要藍本。大多數的學者都同意這兩份抄本比第五世紀的標準版本更加準確。而前面提到的兩組蒲紙文獻是在威士葛和何特之後才發現的。後來，還發現了更多的蒲紙文獻。因此，學者們可以根據這些蒲紙文獻和其他的文獻編訂出更準確的版本。任何一個文獻都不可以說是最好的，都需要小心衡量。

在過去的二百五十年中，許多謹慎的學者努力研究，為要得到一本盡可能靠近原文的版本。雖然，有幾個小地方尚未能肯定，但那

些不過是無關宏旨的字眼，這些疑問都不足以使我們懷疑新約的基本要義。

6) 新約正典的形成

雖然我們只有很少最早期的直接證據，但我們也很清楚新約聖經成書的經過。第一代的基督徒可能仍然仿照猶太會堂的習慣，在聚會中誦讀舊約。但他們既然敬拜耶穌基督，所以自然要另外介紹耶穌的生平和教訓。

開始時大概是由一班親身認識耶穌的人講出第一手資料，但後來，教會的數目增加了，而那些目擊者又相繼去世，因此便需要把這些故事寫下來，這就是四福音寫成的經過。這四本福音書對初期教會的敬拜和生活顯然有極重要的幫助。

以後，使徒們和其他領袖給一些教會或個人寫了一些信。由於這些信函都是教導有關基督徒的信仰和生活的，眾教會都極為珍視。使徒行傳是路加福音的續本，因此也包括在正典之中，這是唯一記載初期教會歷史的著作。

在主後二百年，教會正式通過單單接受四福音記載的耶穌生平，使徒以後某些教會領袖虛構之耶穌生平故事則被揚棄。只有馬太、馬可、路加和約翰的福音書才被教會接納為記載耶穌生平和教訓的權威著作。

同時，保羅書信也被普遍視為與四福音同樣重要的著作。

稍後，其余的新約書卷也陸續的被普遍接納。例如：啟示錄在第二世紀時已在教會中傳誦，但直至第三世紀才普及全教會。希伯來書在第一世紀末已在教會中流行，但西方的教會要到第四世紀才普遍接納這本書，部份的原因是懷疑這本書的作者是否保羅。

至于彼得後書，約翰貳書、雅各書和猶大書則經過更長的時間才被教會接納為正典；也許問題是出自這些書卷的內容。新約的各

書卷起初最主要的用途是在教會中公開誦讀。假如有些書卷不宜誦讀，那這書卷對教會的作用似乎就很有限了。

新約的正典不是由教會議會任意決定的。而是教會在經過一段時間之後，發覺一些著作明顯的被普遍接納為權威著作，並對教會的增長是很有幫助和不可缺少的。因此，在老底嘉會議（主後 363 年）和迦太基會議（主後 397 年）中，教會的監督共同訂立了新約聖經，和我們今天所有的新約是一樣的。不過，在老底嘉會議中，啟示錄尚未包括在正典之內。

教會最關切的，就是新約聖經包括的各書卷是否都真實的代表了與耶穌最親近的使徒的見證和經歷。

自主後第二世紀之後的數百年期間，也出現了一些所謂「偽經」，這些著作一方面是為了滿足教會的好奇心，捏造了許多有關耶穌和使徒的事跡；另一方面，也是異端散布信息的工具。這些偽經與新約著作比較，不但不能魚目混珠，反使人更肯定新約的可靠和價值。

了解聖經

福音書中有些故事是任何人都可以明白的。但聖經中有些地方的意義卻不能輕易明白。聖經是一本古老的書，內容廣闊；有許多不同的作者，不同的讀者，不同的寫作風格和語文。當我們讀一段經文時，下列的三個問題對我們會很有幫助：

- 這段經文實在說些什麼？
- 這段經文的意義是什麼？
- 這段經文在今天有什麼意義？

1) 這段經文實在說什麼？

要知道一段經文說些什麼，就必須追問一些更深入更仔細的問題，例如：一卷書或一段經文在何時何處寫成。

- 主前或主後？
- 出埃及之前或之後？
- 在以色列的諸王統治下或在羅馬的統治下、
- 在何處寫成？
- 被擄至巴比倫？
- 在羅馬的監牢？
- 是否皇宮中的官方記錄？

如果我們能找出這些問題的答案，便可知道這段經文的歷史背景。這些資料可以幫助我們明了作者的原意。

另一個問題是：為什麼要寫這段經文呢？如果我們知道作者的目的，便可以更了解他說的話。例如 保羅的某些書信是為了糾正一些教會的錯誤。他指出他們的錯處，教導他們歸正。同樣，我們若知道啟示錄的作者是要激勵受到逼迫的信徒的信心，這也很有幫助。

我們也可以問一個較廣泛的問題：這卷書是寫什麼的？這個問題的答案可以幫助我們正確的閱讀那卷書。

- 這是否耶穌的生平記錄？
- 這是否列明希伯來人的宗教責任？
- 這是否一本宗教詩歌文集？

有時候追問一些特殊字詞的意義是很重要的。聖經中有些特殊名辭，例如 救贖、罪。我們要知道作者的信息，便必須明白這些字辭的含意。

我們更要問：這是什麼文體？用什麼形式寫作？

- 是歷史嗎？
- 是詩歌嗎？

●是書信嗎？

然後我們可以問關於某一種文體的問題。

如果是歷史書，我們可以問：究竟發生了什麼事？在同一個時期，還有什麼重要事件發生？為什麼作者會選用這些事件？又為什麼他要用這種方式記錄？

如果是詩歌書，我們應看看作者所用的圖像性語句。這些圖像的含意是什麼？這些詩歌在敬拜中怎麼使用？

以下我們會更仔細的分析聖經中的文體。

歷史與自傳

舊約中有許多歷史書，如撒母耳記和列王紀。新約的福音書和使徒行傳也是歷史書。當我們讀歷史的時候，必須知道事件的背景。

●當時的世界是怎麼樣的？

●有什麼重要事情發生？

然後我們要仔細的觀察經文。

●實在發生了什麼事？

●誰是主要的人物？

●這一切是在那里發生的？

有時候，歷史的寫作是為了證明或宣告一個意思；因此必須找出作者的意圖。

律法

舊約中主要的律法書是出埃及記、利未記、申命記和民數記。這些書卷中的律法包括了生活的各方面。

●律法中有提及行為和道德的事嗎？

●那是國家法律或社會法則？

●有關於衛生和家庭生活的律法嗎？

●那是有關敬拜。禮儀和祭祀的宗教法規嗎？

當閱讀律法書時，必須知道這些律法的歷史背景。在新約聖經中，我們要明白耶穌對律法的教訓。加拉太書和希伯來書顯示了初期的基督徒相信律法的範圍已有改變。

詩歌

有些舊約書卷的內容大多是詩歌體，如：約伯記、詩篇和雅歌。先知書中也有部份經文是詩歌；新約中也有一些較短的詩歌，如：瑪利亞的頌歌。我們不能把這些詩歌看作散文般閱讀。

●這書卷是否像一個戲劇？（例如：約伯記）

●或是作者的個人感受？（例如：某些詩篇）

●這詩歌是否有許多圖像性語文？

有些舊約詩歌是為了在聖殿里的敬拜而寫作的。有些詩篇則敘述以色列歷史中的大事。有時我們必須先了解某些詩歌的歷史背景，例如：大衛為了好友約拿單之死而作的哀歌。希伯來詩歌有不少特點，其中一個是用兩句平行句來表達一個意思。

智慧言論

有些舊約書卷的內容全是智慧言論，如：箴言和傳道書。有些言論是獨立的一句話，有些則是用一段文字來表達一個主題。有些言論是取自日常生活的普通常識，常有幽默意味。有些則是歸結人生經驗的原則。有些言論沒有提及神，有些卻指出喜樂的真正泉源。

預言

舊約的一大部份是預言書，這並不一定表示它們都是預言將來的事。寫作這些書卷的先知主要是攻擊周圍的邪惡、或不尊重神和律

法的事。但他們會預言神將來的作為。

閱讀先知書時，必須知道它們的歷史背景。此外也需要解答下面的問題：

- 作者是否使用圖像性語言？
- 他是否在寫一首詩歌？
- 他這些圖像性字句的意義是什麼？
- 先知這樣宣告的目的是什麼？
- 新約作者對這些預言有沒有什麼特殊的解釋？

比喻

耶穌大多數的比喻都記載在福音書中，而一些舊約歷史書和先知書里也有比喻。我們首先要找出比喻的中心意思，其中的細節有沒有特殊意義或只是陪襯作用？許多耶穌的比喻是為了幫助一般人認識神的國是怎麼樣的。

書信

新約中許多書卷都是使徒的書信；當閱讀書信時，我們要問下面的問題：

- 作者是誰？
- 寫給誰？
- 寫作目的是什麼？
- 書信的主旨是什麼？

2) 這經文對原來的讀者有什麼意義？

如果我們解答了上述所有的問題，又知道這經文實在說些什麼，便不難找出這經文對原來的讀者有什麼意義。我們可以找出經文的要點，這要點教導什麼？如果這經文是要針對一個特殊需要或境

況，我們就要問：在這些事件背後，是否有一般性的原則？

如果我們認為已經知道這經文實在說些什麼，和對原來讀者的意義，便可以有把握回答最後的問題。

3) 這經文今天對我們有什麼意義？

現代有沒有好像原來讀者的處境？這經文的作者對現代這情況說些什麼？如果沒有類似的情況，那麼，是否有適用於現代的原則？這經文的特別教訓是什麼(最好能比較其他論說類同主題的經文，其他的經文也許可以使這主題更清晰，或補充新的資料。)我們可以在下列幾方面學到什麼？

- 有關神？
- 有關人？
- 有關世界？
- 有關教會？
- 有關其他一些特別題目？

有什麼可以仿效的榜樣？有什麼警告？有適用於我們身上的應許嗎？我們可作出什麼回應行動呢？是否叫我們祈禱或贊美呢？我們能否用作者的說話表達我們對神的感受呢？這段經文和它的意義怎樣與我們已知的有相同主題的經文配合呢？

(摘錄自大眾聖經百科全書，天道書樓出版，1982年)

附錄 (三)

視聽教材

(一) 意義：

視聽教材又可稱為「輔助教材」。為了提高教學的果效，增加學生的興趣，透過學生的五官，給予實際的體會，使學生能了解與應用教師所教導的真理，達到教學的目的。

(二) 價值：

1. 提高學習興趣，能更迅速有效果。
2. 使學習印象加深能長久存留不忘。
3. 使學習者更愉快。

(三) 種類：

1. 實物 — 跟課文有關的小實物、例如：花、種子、酵、鹽、魚、網，日常生活的小東西，教師把所討論的東西以實物直接的經驗代替形容的詞句給學生。
2. 地圖 — 能幫助學生熟悉聖經中的地理名稱，使學習者更感到真實。地圖和地球儀都是很實用的。
3. 沙盤 — 學生可以集體創作，將聖經各種故事的景象，作成立體的圖景。
4. 圖片 — 任何書報雜誌都會有許多圖片，若平日稍加留心收集

並分類，作教學或海報，展覽時都用得著。
有時一張圖片勝過一千個文字的說明。

5. 黑板— 是教師的一大得力助手，可用來畫圖、記錄、數字、人名、地名、日子，並可寫下大綱，參考經文，難懂的字，討論時的意見與建議；可用來畫圖表，以及讓學生比賽畫圖，默寫金句等。
6. 法蘭絨— 是很容易自制的材料，只要在圖片後貼上細沙紙或絨布就可黏貼在絨布板上。注意使用前要多練習才能熟練、生熟。
7. 靜電貼— 圖片需要向一些機構購買。這種圖片很容易黏貼在任何光滑的面上，如：玻璃，白板等。
8. 幻燈及電影— 雖然這不是大眾化的器具，但是確有很好的教學效果，也可激發思考和討論，所以一季或一年內最好使用幾次。
9. 玩偶— 教師可使用各種玩偶輔助故事的引言或比喻；學生可以一起制作簡單的玩偶，演出聖經故事。學生藉此參與分享故事的表演。（注：請參考「玩偶的制作與使用」一書，由中國主日學協會出版）。
10. 錄音帶及唱片— 音樂，訪問和新聞錄音，或學生朗誦的錄音都是有趣的教學法。在沒有樂器的場合，錄音帶和唱片對詩歌教唱會有很大的幫助。

11. 學生課本—比任何視聽教材更重要得多的乃是學生課本，當然學生課本不過是一種手段，並不是一種目的。學生課本的內容是包括：
 - a. 可以填寫的材料。
 - b. 可以發現的材料。
 - c. 可以畫的材料。
12. 手工—「剪貼或撕貼」可做出很好的教學圖片或卡片讓學生送給家人，朋友都很實用；也可當作生日卡、慰問卡、邀請卡、金句卡等傳福音的媒介。「吊掛圖形」是有趣的紙工，也是裝飾品。連環書與電影卷可由學生集體創作，把聖經故事畫在紙上。
13. 參觀旅行—旅行參觀是主日學教導的擴張，帶著學生們去實地參觀他們所討論的，學習關於基督徒愛心的實際表現，即服務他人。
14. 戲劇—簡單的聖經故事表演，能使兒童將故事與他的世界連貫在一起，使故事真實化。
15. 記者採訪—適用於高年級。可分幾組，每組一位記者，其余供給資料給他記錄，形式如同報紙之文章，能幫助學生思想，學習合作。
16. 音樂—音樂能產生極大的感動力。韻律演奏、唱詩、樂器演奏都能使你的教學得著意想不到的效果。

17. 教學中心及展覽—海報及布告板若加以設計，可由師生合作制成「展示教學中心」，如一個「非洲宣教情況」的研究報導，以海報、圖片、和書籍、實物等，介紹非洲的民情，福音工作及宣教士的情況，不但吸引人，更可傳遞宣教負擔，是極有意義的學習與教導。

18. 其他—采集標本。

附錄 (四)

教師自我評估表 (I)

(一) 教師教導動機的自我審核表不正確的請在括弧內作 (x) 正確的請在括弧內作 (3)

- () 我教主日學是為了支持教會的工作。
- () 我喜歡教導，所以要教。
- () 我認為教導是我的責任。
- () 我是教會的會友，我當盡會友的本份。
- () 我希望獲得教師的稱呼，因為人人都尊敬教師。
- () 我要為主耶穌做一些工作，表示我愛祂。
- () 我要學習主的榜樣，注重教導的工作。
- () 我做教師是因為校長與教師是我的好朋友。
- () 我盼望更多人認識神的話。
- () 幫助自己有更多時間研讀聖經，學習真理。

(二) 教師的自我省察表

類別	項 目	經常	很少	沒有
靈 性 生 活	(1) 靈修生活 (禱告與讀經)。			
	(2) 參加教會聚會。			
	(3) 倚靠聖靈的能力教導。			
	(4) 靈性受情緒的影響。			
	(5) 找長者幫助我靈性的長進。			
	(6) 以基督為中心，過著為主而活的生活。			

類別	項 目	經常	很少	沒有
師生之間	(1) 關懷學生，藉探訪，電話或書信與他們聯絡。			
	(2) 為班上的學生提名代禱。			
	(3) 課余的時間與學生個別交談。			
	(4) 留意自己的言行舉動。			
	(5) 探討學生的靈性與需要。			
	(6) 為學生安排課余的活動。			
準備功課	(1) 對備課有充份的準備。			
	(2) 備課時將上，下兩課聯貫起來。			
	(3) 找出真理的重點，配合學生的生活。			
	(4) 用方法配合所教的內容。			
	(5) 備課的時候會想到學生需要學習的真理。			
	(6) 為教學定下明確的目標。			
授課情形	(1) 早到課室為教課準備一切。			
	(2) 教導以學生為中心。			
	(3) 鼓勵學生討論，尊重他們的發問。			
	(4) 使用多讓學生參與的方法教學。			
	(5) 選用的教材能吸引學生的注意力與興趣。			
	(6) 提醒學生將所學的真理應用在生活上。			
	(7) 檢討每周的上課，改進自己的教導。			
	(8) 接受訓練，以求改進教學。			

- (三) 決志表：每位主日學教師，在教學的時候都應立下志願。
- () 我每日要為學生祈禱。
 - () 我要更多的關懷學生。
 - () 我要多找時間讀經及準備功課。
 - () 在今年內，我至少要探訪每個學生一次。
 - () 我要早到課室準備教課。
 - () 我若不能出席，應早些通知校長。
 - () 我要清楚解釋救恩，栽培學生靈命長大。
 - () 我要使學生知道他們有領人歸主的責任，幫助他們向外布道的工作。
 - () 我所教授的功課，必須以身作則，首先力行。

附錄 (五)

教師自我評估表 (II)

	常常	通常	很少
1. 我每天都有讀經禱告。	☐	☐	☐
2. 我為每位學生禱告。	☐	☐	☐
3. 我認定我的教導工作是神的呼召和旨意。	☐	☐	☐
4. 我在進入課室之前已有一個清楚的目標。	☐	☐	☐
5. 我每星期最少花兩小時去備課。	☐	☐	☐
6. 我在每季的教學之中用了多種不同的方法。	☐	☐	☐
7. 我利用視聽教材去輔助內容的傳達。	☐	☐	☐
8. 我在課室中讓同學參與不同的學習活動。	☐	☐	☐
9. 我有一定的方法去評估學生在一季中的學習成果。	☐	☐	☐
10. 我會探訪缺席的學生。	☐	☐	☐
11. 我有參與教會的其他聚會。	☐	☐	☐
12. 我會把握機會去參加一些老師訓練班。	☐	☐	☐
13. 我盡量抽空在課室以外與學生建立關係。	☐	☐	☐
14. 我能夠成功地控制學生的紀律。	☐	☐	☐

我需要改進的地方：_____

我會計劃怎樣去改進：_____

附錄 (六)

教師對教學過程，學生反應及課程的評估

01. 課程目標是否簡單明確？
02. 課程的內容是否太復雜或太簡單？
03. 課程的內容與目標是否符合學生的年齡？
04. 課程的內容與目標是否互相配合？
05. 課程中的教材與教學活動是否合適？
06. 各項活動所佔的時間是否太長或太短？
07. 課室的安排和布置如何？
08. 課室的環境與氣氛如何？
09. 學生是否有機會實習或經驗到他們所學的？
10. 學生的參與感是否有增加？
11. 學生的人數是否有增加或減少？

12. 學生對聖經的熱誠與興趣是否有增加？

那一方面需要改進？ _____

如何改進？ _____

參 考 書

- 1) 學習教導， editors : Kenneth O. Gangel, Howard G. Handricks, 呂鴻基編譯，中華聖經教育協會，1997年。
- 2) 大眾聖經百科全書，天道書樓出版，1982年。
- 3) 梅仇笑紅著，成功的教師，中國信徒布道會出版，1986年。
- 4) 吳蘭玉編著，教學更新，福音證主協會證道出版，1986年。
- 5) 鄧敏著，師資訓練，福音證主協會出版，1992年。
- 6) 高編著，基督教教育概論，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1987年。
- 7) 霍華。韓君時著，張淑惠譯，改變生命的教學，中國主日學協會出版，1990年。